

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推荐主办券商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OLDSTATE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1、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盛健,持有公司股份 5,730,4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98.80%; 盛健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能够对公司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并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经营决策。如果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本公司的人事任免、生产和经营决策进行不当控制,将会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股份公司设立后,虽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个甚至几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公司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持续扩展,人员迅速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3、市场竞争风险	下游产业的发展前景为电磁屏蔽材料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近年来,在巨大的市场需求推动下,我国电磁屏蔽领域的生产企业数量迅速增加,但绝大多数企业品种少,同质性强,技术含量不高,未形成产品的系列化和产业化,多在格上开展激烈竞争,利润空间日益缩小,产品质量难以保证。未来若竞争对手通过技术创新、业务模式创新等方式不断提高竞争力,公司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4、公司对客户依赖的风险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5 月,本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合计销售额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0.00%、98.47%、95.82%；公司对主要客户依然具有一定的依赖性，主要客户经营情况的波动将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5、税收优惠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所得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再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5%。如果未来公司不再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标准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税收优惠，这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公司现持有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有效期满后，如果公司未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者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作出调整，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6、公司短期偿债风险	2019 年 5 月末、2018 年末及 2017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是 0.68、0.69 及 0.35；2019 年 5 月末、2018 年末及 2017 年末，流动负债规模分别为 15,428,025.90 元、13,979,501.94 元、13,469,668.17 元，公司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7、受托加工物资管理不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客户委托加工物资建立成文的管理制度，客户将原布运抵公司仓库后，仅进行签收，未建立受托加工物资备查簿。报告期后，公司已建立了相关管理制度，建立备查账簿，并就此事项过往是否存在纠纷与客户进行了确认；如果公司未来不加强对受托加工物资的管理，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盛健、姜进萍、吴婷、张晨成、盛进东、徐广旭、徐广

	明、吴桂余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其他5%以上股东
承诺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年7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同时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如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者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给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p>	

承诺主体名称	盛健、姜进萍、吴婷、张晨成、盛进东、徐广旭、徐广明、吴桂余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其他5%以上股东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年7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本人承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尽可能避免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p>	

承诺主体名称	盛健、姜进萍、吴婷、张晨成、盛进东、徐广旭、徐广明、吴桂余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其他5%以上股东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19年7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或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占用南通盛州股份有限公司资金。	

目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 基本信息	10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3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15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2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2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23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5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25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0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3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40
五、 经营合规情况	49
六、 商业模式	51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52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5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1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1
二、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61
三、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2
四、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62
五、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63
六、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64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65
八、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67
九、 财务合法合规性	6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9
一、 财务报表	69
二、 审计意见	80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80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08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13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22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40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47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48
十、	重要事项	153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53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54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55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55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55
第五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157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7
	主办券商声明	158
	律师事务所声明	159
	审计机构声明	160
	评估机构声明	161
第六节	附件	162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盛州电子、股份公司	指	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盛州有限、有限公司	指	南通盛洲纺织品有限公司，南通盛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
公司	指	股份公司或其前身，南通盛洲纺织品有限公司或南通盛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盛州电子有限公司之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转系统、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公开转让行为
报告期	指	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5月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指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指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律师	指	江苏锦润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公司法》
专业释义		
导电布	指	导电布是以纤维布（一般常用聚酯纤维布）为基材，经过前置处理后施以电镀金属镀层使其具有金属特性而成为导电纤维布。
导电胶带	指	导电布胶带也就是用导电布做成的胶带，其特性是在导电布的基础上增加了“胶”特性。
电磁屏蔽	指	利用具有导电性的材料对电磁波产生衰减或反射的作用。
电磁干扰、EMI	指	任何在传导或电磁场伴随着电压、电流的作用而产生的会降低某个装置、设备或系统的性能，或可能对生物或物质产生影响的电磁现象。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21094117321T
注册资本	5,800,000
法定代表人	盛健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4年3月18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8年10月12日
住所	海安市墩头镇墩西村10组
电话	0513-88433588
传真	0513-88433333
邮编	226691
电子信箱	420066637@qq.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姜进萍
所属行业 1	C39 计算机、通讯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所属行业 2	C3969 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
所属行业 3	111014 新材料
所属行业 4	C3969 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研发、销售；导电布生产、销售；导电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导电布的生产加工、研发及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盛州电子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	5,800,000
每股面值	1.00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及《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之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半年之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上述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无自愿锁定的承诺。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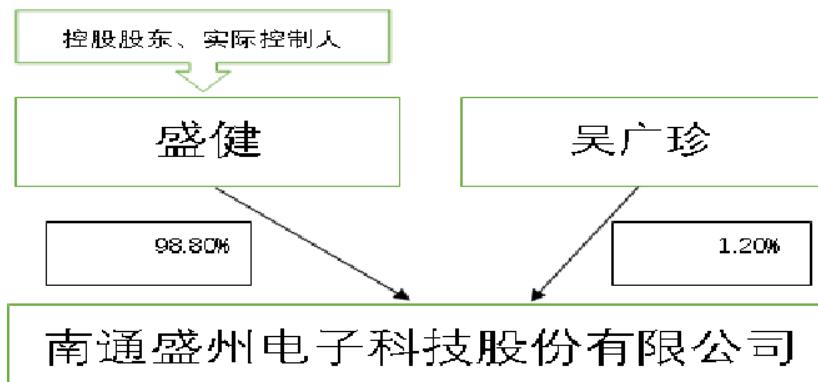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持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12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	质押股份数量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 (股)
1	盛健	5,730,400	98.80	是	是	否	0	0	0	0	0
2	吴广珍	69,600	1.20	否	否	否	0	0	0	0	0
合计	-	5,800,000	100.00	-	-	-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盛健持有公司 573.04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8.8%，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盛健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 年 11 月 2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大学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兼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10 年 10 月至 2014 年 3 月，就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海安支行；2014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于盛州有限任执行董事；2018 年 10 月至 2019 年 7 月，于盛州股份任董事长；2019 年 7 月至今，于盛州电子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为盛健。认定依据如下：盛健为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其直接持有公司 98.80% 的股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经营管理等方面能产生重大影响，故盛健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盛健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32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不适用
学历	大学本科
任职情况	董事长兼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10年10月至2014年3月,就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海安支行;2014年3月至2018年6月,于盛州有限任执行董事;2018年10月至2019年7月,于盛州股份任董事长;2019年7月至今,于盛州电子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盛健	5,730,400	98.80	自然人	否
2	吴广珍	69,600	1.20	自然人	否

适用 不适用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吴广珍系股东盛健舅母。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具体情况

1	盛健	是	否	否	无
2	吴广珍	是	否	否	无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历史沿革

1、2014 年 3 月，公司成立

2013 年 12 月 26 日，经南通市海安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名称预核登记[2013]第 12250040 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有限公司名称为“南通盛洲纺织品有限公司”，由盛庆怀和段志凤共同出资设立。

2014 年 3 月 18 日，盛州有限取得海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公司《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核准公司名称为“南通盛洲纺织品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3200621000347692，住所为海安县墩头镇墩西村 10 组，法定代表人为盛庆怀。经营范围：许可经营范围：无；一般经营范围：丝绸织品、服饰、床上用品生产、销售；拼线加工、销售；丝绸、纺织品进出口。

2014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取得南通市海安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各股东的出资方式、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盛庆怀	75.2	0	75.2	货币
2	段志凤	24.8	0	24.8	货币
合计		100	0	100	

2、2015 年 3 月，公司第一次变更股东

2015 年 3 月 9 日，盛州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一致通过：同意吸收盛健为公司新股东；同意盛庆怀将其持有的公司的股权 75.2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75.2%）以 75.2 万元的价格一次性转让给盛健；同意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丝绸织品、服饰、孕妇服专用面料、销售；自营和代理丝绸、纺织品进出口业务；同意免去盛庆怀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选举盛健为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确认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2015年3月10日，公司取得南通市海安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32062100034769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方式、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盛健	75.2	0	75.2	货币
2	段志凤	24.8	0	24.8	货币
合计		100	0	100	

3、2018年3月，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8年3月20日，盛州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一致通过：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南通盛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从100万元增加至580万元，增资额为480万元，其中，由股东盛健出资360.96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时间为2030年12月31日前，由股东段志凤出资119.04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时间为2030年12月31日前；增资后公司股东持股情况为：盛健认缴出资360.96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75.2%；段志凤认缴出资143.84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4.8%；同意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电子产品研发、销售；导电布、丝绸织品、服饰、孕妇服专用面料生产、销售；拼线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丝绸、纺织品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8年3月22日，公司取得海安县行政审批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621094117321T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方式、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盛健	436.16	0	75.2	货币
2	段志凤	143.84	0	24.8	货币
合计		580.00	0	100.00	

注：根据公司提供的转账凭证，截至2018年7月26日，公司注册资本580万元已实缴到位。

4、2018年8月，公司第二次变更股东

2018年8月28日，盛州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一致通过：同意吸收吴广珍为公司新股东；同意段志凤将其持有南通盛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43.84万元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24.8%，已实缴到位）其中136.88万元以人民币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盛健，6.96万元股权以人民币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广珍，同意段志凤退出股东会；股权变更后公司股东持股情况为：盛健认缴出资573.04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98.8%；吴广珍认缴出资6.96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2%；

同意段志凤辞去公司执行董事职务、不再担任法定代表人。

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确认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2018年8月29日，公司取得海安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621094117321T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方式、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盛健	573.04	573.04	98.80	货币
2	吴广珍	6.96	6.96	1.20	货币
合计		580.00	100.00	100.00	

5、2018年8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暨股份公司设立

2018年9月10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18)第021448号《审计报告》，截至2018年8月31日，公司净资产为6,676,260.64元。2018年9月12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18)第01-467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8年8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938.75万元。

2018年9月13日，盛州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一致通过决议，同意以截至2018年8月31日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的有限公司净资产6,676,260.64元为准，按照1:0.8687的比例折股为580.00万股，余额计入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更名为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3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就盛州有限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事宜进行了约定。

2018年9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盛庆英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8年9月28日，盛州电子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并一致通过：1、《关于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的议案》；2、《关于南通盛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发起人出资情况的报告的议案》；3、《关于南通盛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费用开支情况的报告的议案》；4、《关于确认、批准南通盛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权利义务以及筹建股份公司所签署的一切有关文件、协议等均由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继的议案》；5、《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6、《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7、《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一届监事会监事》；8、《关于<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9、《关于<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10、《关于<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11、《关于<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12、《关于<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13、《关于<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14、《关于<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15、《关于<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16、《关于<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17、《关于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18、《关于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期限变更为长期的议案》；19、《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商设立登记手续等一切有关事宜的议案》；20、《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的议案》；21、《关于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22、《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2018年9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盛健为公司董事长，聘任姜进萍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张晨成担任董事会秘书，聘任吴婷担任财务负责人。

2018年9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吴广珍成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18年10月12日，南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股份公司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621094117321T的《营业执照》。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盛健	5,730,400	98.80	货币
2	吴广珍	69,600	1.20	货币
合计		5,800,000	100.00	

（二）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36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	否

公开发行过证券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盛健	董事长	2018-10-12	2021-09-27	中国	无	男	1987年11月	本科	无
2	盛健	总经理	2019-07-11	2021-07-10	中国	无	男	1987年11月	本科	无
3	姜进萍	董事	2018-10-12	2021-09-27	中国	无	女	1987年5月	本科	无
4	姜进萍	董秘、财务负责人	2019-07-11	2021-07-10	中国	无	女	1987年5月	本科	无
5	吴婷	董事	2018-10-12	2021-09-27	中国	无	女	1989年12月	中专	无
6	张晨成	董事	2018-10-12	2021-09-27	中国	无	男	1991年2月	本科	无
7	盛进东	董事	2019-07-11	2021-07-10	中国	无	男	1991年1月	中专	无
8	徐广旭	监事会主席	2019-07-11	2021-07-10	中国	无	男	1967年4月	中专	无
9	徐广明	监事	2019-07-11	2021-07-10	中国	无	男	1954年1月	小学	无
10	吴桂余	职工代表监事	2019-07-11	2021-07-10	中国	无	男	1964年4月	初中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盛健	2010年10月至2014年3月,于中国工商银行海安支行任客户经理;2014年3月至2018年6月,于盛州有限任执行董事;2018年10月至今,于盛州电子任董事长;2019年7月至今,于盛州电子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2	盛健	2010年10月至2014年3月,于中国工商银行海安支行任客户经理;2014年3月至2018年6月,于盛州有限任执行董事;2018年10月至今,于盛州电子任董事长;2019年7月至今,于盛州电子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3	姜进萍	2009年10月至2014年3月,于南通环宇丝绸有限公司任会计;2014年3月至2018年8月,于盛州有限担任会计;2018年8月至2018年10月,于盛州有限担任执行董事;2018年10月至2019年7月,于盛州电子任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7月至今,于盛州电子任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4	姜进萍	2009年10月至2014年3月,于南通环宇丝绸有限公司任会计;2014年3月至2018年8月,于盛州有限担任会计;2018年8月至2018年10月,于盛州有限担任执行董事;2018年10月至2019年7月,于盛州电子任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7月至今,于盛州电子任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5	吴婷	2007年8月至2014年3月,于东台德塞化纤有限公司任职工;2014年3月至2018年10月,于盛州有限任仓库管理员;2018年10月至2019年7月,于盛州电子任董事兼出纳;2019年7月至今,于盛州电子任董事。
6	张晨成	2013年9月至2017年3月,于江苏新龙兴建筑有限公司任监理;2017年3月至2018年10月,于盛州有限先后担任行政人员;2018年10月至2019年7月,于盛州电子担任董事兼董事会秘书;2019年7月至今,于盛州电子任董事。
7	盛进东	2008年8月至2014年3月,于西蒙电器(中国)有限公司任职工;2014年3月至今,于盛州电子任销售;2018年10月至2019年7月,于盛州电子担任监事;2019年7月至今,于盛州电子任董事。
8	徐广旭	1985年3月至1992年12月,于国营丝绸工业公司任维修工;1993年1月至2016年12月,于上海白天鹅洗涤有限公司任管理;2017年1月至2018年5月,任江苏海安市好味多物流有限公司职工;2018年5月至今,于盛州电子任销售;2019年7月至今,于盛州电子任监事会主席。
9	徐广明	1974年12月至1994年4月,于仇湖镇湖中村任村支书、村委会主任;1995年4月至2015年7月,于海安物业公司任保安;2015年8月至今,于盛州电子担任行政人员;2019年7月至今,于盛州电子任监事。
10	吴桂余	1981年4月至2018年3月,于瓦甸建筑公司任职工;2018年4月至今,于盛州电子任车间工人;2019年7月至今,于盛州电子任监事。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159.02	2,093.99	1,373.6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56.11	696.04	26.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56.11	696.04	26.70
每股净资产(元)	1.13	1.2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3	1.2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9.61	66.76	98.06
流动比率(倍)	0.68	0.69	0.35
速动比率(倍)	0.51	0.56	0.30
项目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877.71	2,540.75	1,794.76
净利润(万元)	-39.93	89.34	54.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9.93	89.34	54.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5.78	60.10	26.6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5.78	60.10	26.66
毛利率(%)	11.92	15.59	20.24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5.91	28.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6.77	19.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3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9	4.46	4.51
存货周转率(次)	3.91	18.69	16.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5.24	-652.73	351.7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1	-2.70	

注：计算公式

- 1、每股净资产按照各期报表中“相应口径的净资产/报告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 2、资产负债率按照母公司报表中“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 3、流动比率按照各期合报表中“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4、速动比率按照各期报表中“(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5、毛利率按照报表“(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公式计算。
- 6、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 7、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各期报表中“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数+应收账款期末数)*2”计算。
- 8、存货周转率按照各期报表中“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数+存货期末数)*2”计算。
- 9、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按照各期报表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股本”计算。

10、由于 2017 年公司股东未实缴出资，因此未计算每股净资产和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八、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金元证券
法定代表人	王作义
住所	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四楼
联系电话	0755-83025500
传真	0755-83025657
项目负责人	尤晟
项目组成员	尤晟、钱超、刘爽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江苏锦润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华
住所	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县海安镇江海西路 44-1 号楼四楼
联系电话	0513-88815919
传真	无
经办律师	徐天舒、唐永军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东座 15 层
联系电话	010-68364878
传真	010-68348135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杨宇、刘孟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闫全山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广内大街 6 号枫桦豪景 A 座
联系电话	010-83557569
传真	010-83543089
经办注册评估师	黄陈刚、李德沁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	--------------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导电布的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	公司主要从事导电布这一电子屏蔽材料的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公司导电布的生产加工包括两部分，一是来料加工，即客户提供基布，公司加工成导电布后返还客户，公司收取加工费作为销售收入；二是公司自己采购基布，生产加工成导电布后对外销售。
---------------------	---

公司主营业务为导电布的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电子屏蔽材料生产加工这一主营业务，在此领域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并深入了解了行业的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明确，自设立以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从事导电布这一电磁屏蔽材料的生产、研发和销售。公司生产的导电布的基本功能是通过吸收或反射来阻断或衰减电磁波能量的传播，从而减少或避免电子设备在工作时由于对外辐射电磁波，对临近的其他电路或设备产生电磁干扰或电磁兼容，进而导致信息传输失真、控制失灵情况的发生。

公司生产的导电布主要应用于手机、电脑、家电等消费电子、通讯设备、汽车电子、电子医疗设备制造等电子领域，公司产品的终端客户也主要是这些领域的企业。

1. 公司产品的关键性能指标：

为顺应行业发展需求，全国电磁屏蔽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组织编制的国家标准《工业用电磁屏蔽织物通用技术条件》（GB/T30139-2013）已发布，正在报批中的国家标准有《平面型电磁屏蔽材料通用技术要求》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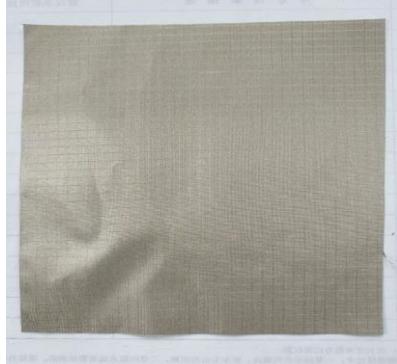
2. 主要产品及规格性能

产品名称：导电无纺布

用途及应用领域：

导电布衬垫适用于各种电子设备的电磁屏蔽，防静电（ESD）和接地等场合。它的形式多样，应用领域广泛，可用于通讯、计算机、自动控制设备和手机等产品上。

<p>15um 无纺布导电布</p>				
	<p>规格及性能</p>			
	项目	单位	规格值	试验标准
	屏蔽效能	dB	≥ 70	SJ20524-1995
	表面电阻	Ω / SP	≤ 0.05	ASTM F390-2011
	金属结合力	grade	手搓不掉粉	/
	克重	g/m^2	22 ± 2	GB/T 4669-2008
	厚度	mm	0.015 ± 0.002	GB/T3820-1997
	密度	/	/	/
	宽度	mm	1100 ± 50	GB/T4667-1995

280 格子导电布																																		
规格及性能：																																		
<table border="1"><thead><tr><th>项目</th><th>单位</th><th>规格值</th><th>试验标准</th></tr></thead><tbody><tr><td>屏蔽效能</td><td>dB</td><td>≥ 70</td><td>SJ20524-1995</td></tr><tr><td>表面电阻</td><td>Ω/SP</td><td>≤ 0.03</td><td>ASTM F390-2011</td></tr><tr><td>金属结合力</td><td>grade</td><td>≥ 3 级</td><td>/</td></tr><tr><td>克重</td><td>g/m^2</td><td>80 ± 5</td><td>GB/T 4669-2008</td></tr><tr><td>厚度</td><td>mm</td><td>0.085 ± 0.005</td><td>GB/T3820-1997</td></tr><tr><td>密度</td><td>T</td><td>280 ± 10</td><td>GB/T4743-2009</td></tr><tr><td>宽度</td><td>mm</td><td>1100 ± 5</td><td>GB/T4667-1995</td></tr></tbody></table>			项目	单位	规格值	试验标准	屏蔽效能	dB	≥ 70	SJ20524-1995	表面电阻	Ω/SP	≤ 0.03	ASTM F390-2011	金属结合力	grade	≥ 3 级	/	克重	g/m^2	80 ± 5	GB/T 4669-2008	厚度	mm	0.085 ± 0.005	GB/T3820-1997	密度	T	280 ± 10	GB/T4743-2009	宽度	mm	1100 ± 5	GB/T4667-1995
项目	单位	规格值	试验标准																															
屏蔽效能	dB	≥ 70	SJ20524-1995																															
表面电阻	Ω/SP	≤ 0.03	ASTM F390-2011																															
金属结合力	grade	≥ 3 级	/																															
克重	g/m^2	80 ± 5	GB/T 4669-2008																															
厚度	mm	0.085 ± 0.005	GB/T3820-1997																															
密度	T	280 ± 10	GB/T4743-2009																															
宽度	mm	1100 ± 5	GB/T4667-19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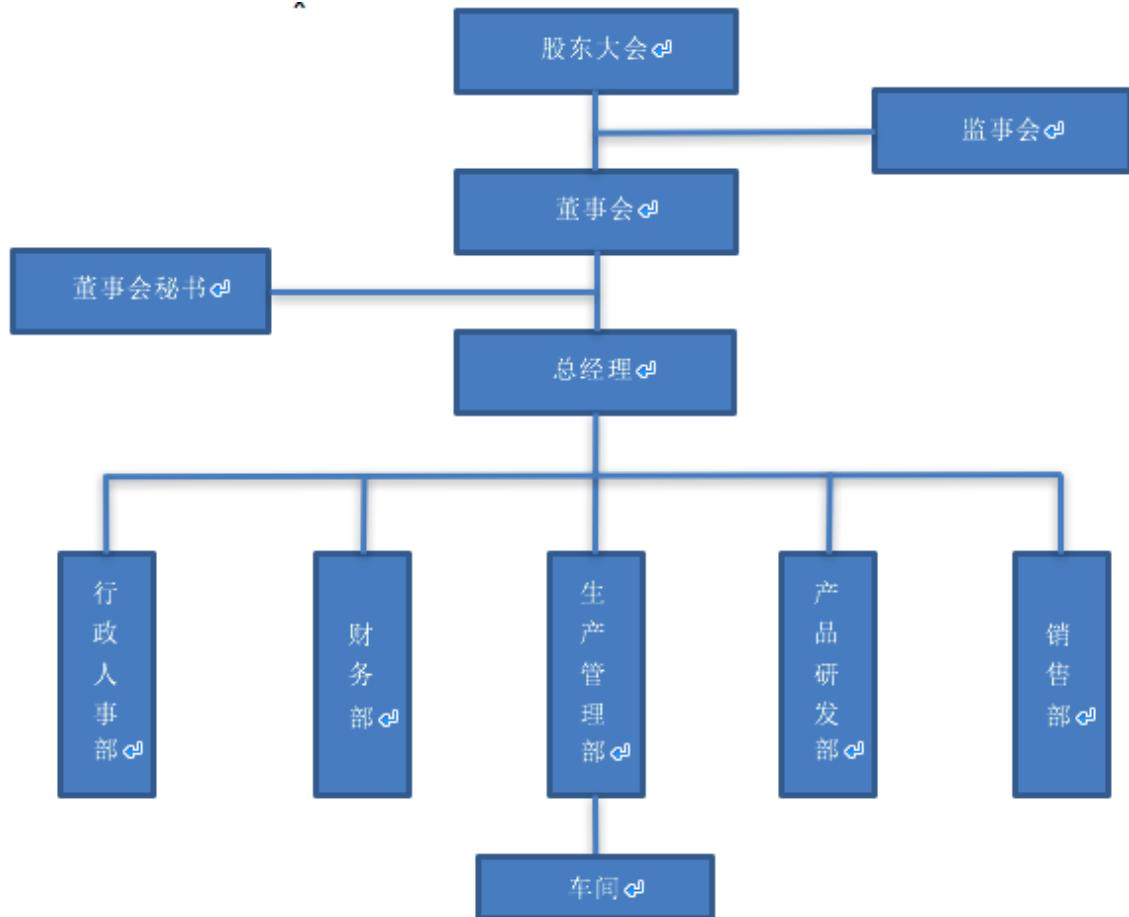
260T 导电布																																		
规格及性能：																																		
<table border="1"><thead><tr><th>项目</th><th>单位</th><th>规格值</th><th>试验标准</th></tr></thead><tbody><tr><td>屏蔽效能</td><td>dB</td><td>≥ 70</td><td>SJ20524-1995</td></tr><tr><td>表面电阻</td><td>Ω/SP</td><td>≤ 0.05</td><td>ASTM F390-2011</td></tr><tr><td>金属结合力</td><td>grade</td><td>≥ 3 级</td><td>/</td></tr><tr><td>克重</td><td>g/m^2</td><td>75 ± 5</td><td>GB/T 4669-2008</td></tr><tr><td>厚度</td><td>mm</td><td>0.080 ± 0.005</td><td>GB/T3820-1997</td></tr><tr><td>密度</td><td>T</td><td>260 ± 10</td><td>GB/T4743-2009</td></tr><tr><td>宽度</td><td>mm</td><td>1200 ± 200</td><td>GB/T4667-1995</td></tr></tbody></table>			项目	单位	规格值	试验标准	屏蔽效能	dB	≥ 70	SJ20524-1995	表面电阻	Ω/SP	≤ 0.05	ASTM F390-2011	金属结合力	grade	≥ 3 级	/	克重	g/m^2	75 ± 5	GB/T 4669-2008	厚度	mm	0.080 ± 0.005	GB/T3820-1997	密度	T	260 ± 10	GB/T4743-2009	宽度	mm	1200 ± 200	GB/T4667-1995
项目	单位	规格值	试验标准																															
屏蔽效能	dB	≥ 70	SJ20524-1995																															
表面电阻	Ω/SP	≤ 0.05	ASTM F390-2011																															
金属结合力	grade	≥ 3 级	/																															
克重	g/m^2	75 ± 5	GB/T 4669-2008																															
厚度	mm	0.080 ± 0.005	GB/T3820-1997																															
密度	T	260 ± 10	GB/T4743-2009																															
宽度	mm	1200 ± 200	GB/T4667-1995																															

300T 导电布				
	规格及性能：			
	项目	单位	规格值	试验标准
	屏蔽效能	dB	≥70	SJ20524-1995
	表面电阻	Ω /SP	≤0.05	ASTM F390-2011
	金属结合力	grade	≥3 级	/
	克重	g/m ²	30±5	GB/T 4669-2008
	厚度	mm	0.030±0.005	GB/T3820-1997
	密度	T	300±10	GB/T4743-2009
	宽度	mm	1100±5	GB/T4667-1995

380T 导电布																																			
	规格及性能：																																		
	<table border="1"><thead><tr><th>项目</th><th>单位</th><th>规格值</th><th>试验标准</th></tr></thead><tbody><tr><td>屏蔽效能</td><td>dB</td><td>≥ 70</td><td>SJ20524-1995</td></tr><tr><td>表面电阻</td><td>Ω /SP</td><td>≤ 0.05</td><td>ASTM F390-2011</td></tr><tr><td>金属结合力</td><td>grade</td><td>≥ 3 级</td><td>/</td></tr><tr><td>克重</td><td>g/m^2</td><td>50 ± 5</td><td>GB/T 4669-2008</td></tr><tr><td>厚度</td><td>mm</td><td>0.050 ± 0.005</td><td>GB/T3820-1997</td></tr><tr><td>密度</td><td>T</td><td>380 ± 10</td><td>GB/T4743-2009</td></tr><tr><td>宽度</td><td>mm</td><td>1300 ± 200</td><td>GB/T4667-1995</td></tr></tbody></table>				项目	单位	规格值	试验标准	屏蔽效能	dB	≥ 70	SJ20524-1995	表面电阻	Ω /SP	≤ 0.05	ASTM F390-2011	金属结合力	grade	≥ 3 级	/	克重	g/m^2	50 ± 5	GB/T 4669-2008	厚度	mm	0.050 ± 0.005	GB/T3820-1997	密度	T	380 ± 10	GB/T4743-2009	宽度	mm	1300 ± 200
项目	单位	规格值	试验标准																																
屏蔽效能	dB	≥ 70	SJ20524-1995																																
表面电阻	Ω /SP	≤ 0.05	ASTM F390-2011																																
金属结合力	grade	≥ 3 级	/																																
克重	g/m^2	50 ± 5	GB/T 4669-2008																																
厚度	mm	0.050 ± 0.005	GB/T3820-1997																																
密度	T	380 ± 10	GB/T4743-2009																																
宽度	mm	1300 ± 200	GB/T4667-1995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

各主要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1、行政部

协助总经理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工作流程、绩效考核、薪资体系等，检查公司的一切程序、制度、流程等是否得到执行；负责公司职员的招聘、选聘、录用，职员人事档案的建立、保存、更新；负责办理公司职员任免、升迁、解聘、奖惩等等办理事项；督察公司职员考勤、出勤、公差、请休假等管理事项；设备器材、日常耗材、办公用品、文具器材采购事项及领用的管理；负责公司的公章盖印、办公卫生、固定资产、车辆使用；负责公司整体形象、办公环境、绿化植物的管理；负责公司文件的拟、收、发、存文档管理，公司管理部门例会及日常会议的组织及会议纪要的工作；负责撰写、归档有关报告和文件，协调与外界有关部门关系；完成上级领导临时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2、财务部

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对公司各部门的经营、成本、费用、现金流等财务工作进行管理和

综合平衡工作；综合分析公司有关经营、成本、销售、财务各项相关信息指标，并对公司经营决策提供相关资料和意见建议；负责审核公司各部门上报的各类原始凭证，按照国家政策、公司财务制度及相关规定，进行财务核算及年终财务结算；负责完成银行、税务相关业务工作，协助完成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并对部门人员进行工作分配和监督指导，完成各项财务计划、分析、报表、报告的提交和审核工作；负责加强与地方政府相关部门、银行、税务、工商等单位建立良好的沟通联系，确保公司融资、税务、工商等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

3、销售部

参与制定公司的营销管理制度和年度营销计划并落实实施；负责公司销售合同的管理、账务登记、编制业务报表和月度总结及其他营销文件资料的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合同检查，确保公司的履约能力；负责顾客满意度调查及客户的投诉，协助有关部门及时妥善处理；负责物流的管理工作；组织销售人员培训工作的相关事宜；售后服务、客户沟通、意见反馈及投诉处理。

4、生产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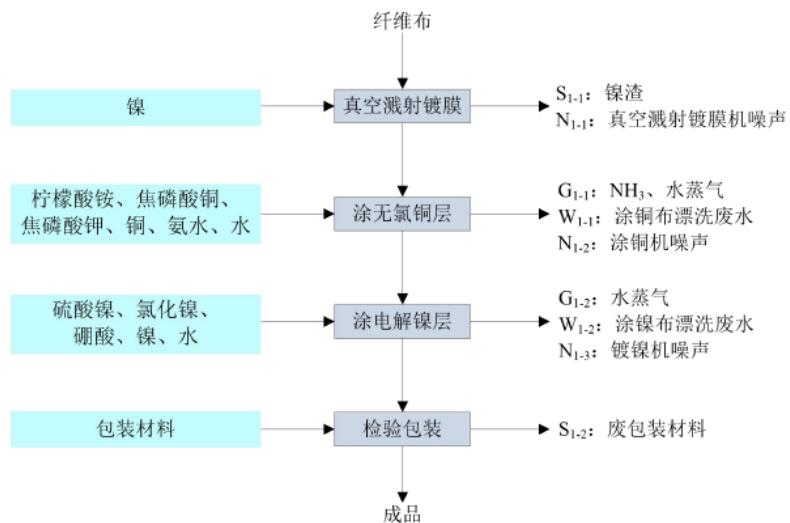
负责公司的生产管理工作；组织人员、设备及物料的调度安排，完成公司的生产任务；负责生产车间的各类记录的规范，各类报表的收集、汇总和分析工作；负责与生产有关的设计、改造、设备布局；配合审定技术管理标准、生产工艺流程的编制、新产品开发方案并组织试生产；负责安全生产工作，加强安全生产的控制、实施，严格执行安全法规、操作规程，即时监督检查，确保安全生产；负责生产人员的专业培训工作，并对其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检查、考核；完成公司领导布置的其它工作；产品质量检验；质量控制、监督，质量记录及资料的建档、保管和管理；质量改进；根据公司发展计划，认真分析市场，编制物料采购工作计划；努力降低采购成本，提高采购原材料的质量，不断提高物料采购管理水平。

5、研发部

对公司现有产品与销售部门沟通，进行销售跟踪，根据市场反馈情报资料，及时在设计上进行改良，调整不理想因素，使产品适应市场需求，增加竞争力；优化现有生产工艺，负责相关技术、工艺文件的制定、审批和落实；负责产品研发有关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等情报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组织实施技术项目攻关，负责对技术问题的及时配合与解决、协调及处理工作进行指导与管控；负责公司技术人才的培养、技术队伍的考核、公司员工的科技培训等工作。

（二）主要业务流程

1、流程图



2、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真空溅射技术	在真空状态下,通入氩气,接通电源后.电子在电场的作用下加速飞向基片的过程中与氩原子发生碰撞,电离出大量的氩离子和电子,电子飞向基片。氩离子在电场的作用下加速轰击靶材,溅射出大量的靶材原子,呈中性的靶原子(或分子)沉积在基片上成膜	自主研发	应用于本公司生产工艺中	是
2	涂层技术	当电流通过电解质溶液时,与电源正极相连的阳极发生氧化反	自主研发	应用于本公司生产工艺中	是

		应，与电源负极相连的阴极发生还原反应。作为主要反应的是阳极金属的溶解和阴极上金属的还原，形成金属膜层。			
--	--	---	--	--	--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二) 主要无形资产****1、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1910119412X	电磁屏蔽导电布的制作工艺	发明	2019年2月18日	等待实审提案	申请人：盛州电子
2	2018105597106	一种导电布在制作过程中的防皱方法	发明	2018年11月20日	等待实审提案	申请人：盛州有限
3	2018105597163	一种真空溅射设备及溅射方法	发明	2018年10月2日	一通出案待答复	申请人：盛州有限
4	2018105597178	一种导电石墨镀铜不氧化方法	发明	2018年11月16日	等待实审提案	申请人：盛州有限
5	2018105597229	一种铜镍电镀废液回收循环系统及回收方法	发明	2018年11月30日	等待实审提案	申请人：盛州有限
6	2018105597375	一种新型纤维导电布及制备方法	发明	2018年11月20日	等待实审提案	申请人：盛州有限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16111230171	一种导电薄膜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8年6月26日	盛州电子	公司	原始取得	专利权维持
2	ZL2015100239924	一种基于涡流纺技术	发明	2017年4月19日	盛州电子	公司	原始取得	专利权维持

		的阻燃混纺纱的生产工艺						
3	ZL201821150393.4	导电纤维布碳化用化学气相沉积的废气采样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4月26日	盛州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专利权维持
4	ZL201821150593.X	一种导电纤维布专用电镀辅助设备	实用新型	2019年3月19日	盛州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专利权维持
5	ZL201821150715.5	一种化学气相沉积炉漏气处理辅助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3月15日	盛州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专利权维持
6	ZL201821150762.X	一种化学气相沉积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3月19日	盛州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专利权维持
7	ZL201821150909.5	一种可固定导电布端头的导电布缠绕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4月26日	盛州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专利权维持
8	ZL201821150926.9	一种实验生产凝胶电解液的减震降噪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3月19日	盛州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专利权维持
9	ZL201821150973.3	一种碳纳米材料用等离子处理辅助装置	实用新型	2019年3月19日	盛州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专利权维持
10	ZL201710013879.7	一种双面导电布的生产设备及方法	发明	2019年4月9日	盛州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专利权维持

11	ZL201710013988.9	一种阻燃导电布的生产方法及设备	发明	2019年4月9日	盛州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专利权维持
12	ZL201710014326.3	一种导电布的生产方法及设备	发明	2019年3月19日	盛州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专利权维持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4、域名

适用 不适用

5、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苏2018海安不动产权第0009246号	国有土地	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97.00	墩头镇墩西村10组	2016.01.12-2066.01.11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无

6、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7、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1,637,700.00	1,525,790.50	正常使用	出让
2	专利权	49,056.60	45,864.63	正常使用	原始取得
3	软件	3,793.10	2,634.10	正常使用	出让
合计		1,690,549.70	1,574,289.23	-	-

8、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832002498	盛州电子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局江苏省税务局	2018年11月28日	三年
2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苏民科企证字第20180132062020123100237号	盛州电子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	2018年10月1日	二零一八年至今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是 2017年-2018年3月间,公司存在超越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导电布的情形。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未因超越经营范围经营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罚。海安市应急管理局于2019年6月30日出具证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海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9年8月出具证明,确认盛州电子自2017年1月1日至证明出具之日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2018年3月,公司已变更扩大经营范围并办理了工商登记,现营业执照登记的经营范围中已包含上述经营项目。公司实际控制人于2019年8月出具承诺,如因盛州电子/有限因超越经营范围经营给公司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实际控制人承担。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300,981.43	704,505.96	3,596,475.47	83.62
机器设备	6,787,609.05	1,499,644.91	5,287,964.14	77.91
电子设备	129,441.00	122,076.83	7,364.17	5.69
办公设备及其他	871,514.67	383,532.75	487,981.92	55.99
合计	12,089,546.15	2,709,760.45	9,379,785.70	77.58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真空镀膜机	1	1,347,521.36	511,676.34	835,845.02	62.03	否
水处理设备	1	225,029.84	85,447.65	139,582.19	62.03	否
复合机	1	270,085.48	27,737.84	242,347.64	89.73	否
双水冷辊卷绕镀膜机	1	1,879,310.40	148,465.5	1,730,844.90	92.10	否
导电布机机架	27	911,538.46	72,011.5	839,526.96	92.10	否
合计	-	4,633,485.54	845,338.83	3,788,146.71	81.76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0012421	海安市墩头镇仇湖路10号	4,622.8	2019年9月2日	厂房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34	47.22%
41-50 岁	23	31.94%
31-40 岁	10	13.89%
21-30 岁	3	4.17%
21 岁以下	2	2.78%
合计	72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3	4.17
专科及以下	69	95.83
合计	72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行政人事部	3	4.17
财务部	2	2.78
销售部	1	1.39
产品研发部	4	5.56
生产管理部	7	9.72
车间管理部	53	73.60
后勤	2	2.78
合计	72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及任期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研究成果 (与公司业务相关)
1	夏登款	2013.06 至今	中国	无	男	40	大专	无	无
2	赵思坡	2019.03 至今	中国	无	男	46	中专	无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夏登款	2003年6月至2009年7月,任山东天诺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车间技术主管;2010年3月至2013年5月,任富杨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及课长、副理;2013年6月至今,任盛州电子技术顾问。
2	赵思坡	1996年10月2007年5月,任郓城县丁里长镇粮食管理所管理员;2007年6月至2015年8月,任山东天诺光电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15年9月至2019年3月任东莞航晨纳米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任盛州电子技术顾问。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赵思坡	2019年3月	新入职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与原任职单位签署任何关于保密或竞业禁止的协议,与原任职单位签署的劳动合同中也未约定保密或竞业禁止条款,不存在违反关于保密或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约定的情形,也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商业秘密或知识产权的情形。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否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否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 元

产品或业务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				(%)
加工收入	6,629,169.83	75.53	22,356,315.55	87.99	17,947,586.86	100.00
成品销售	1,911,842.09	21.78	3,051,206.39	12.01		
材料销售	236,109.73	2.69				
合计	8,777,121.65	100.00	25,407,521.94	100.00	17,947,586.86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电磁屏蔽器件广泛应用在通讯设备、计算机、手机终端、汽车电子、家用电器、国防军工和其他领域。公司产品导电布主要用于手机、电脑、家电等消费电子、通讯设备、汽车电子、医疗设备以及部分军工设备企业。消费群体主要为电子行业类客户。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9年1月—5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导电布加工及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苏州宙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导电布加工	5,003,239.09	57.00
2	苏州市恒利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导电布加工	1,379,262.32	15.71
3	吉安红诺旗屏蔽材料有限公司	否	导电布	1,055,366.91	12.02
4	苏州正道屏蔽材料有限公司	否	导电布	736,248.16	8.39
5	苏州羿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导电布	236,637.88	2.70
合计		-	-	8,410,754.36	95.82

2018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导电布加工及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苏州宙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导电布加工	17,243,282.29	67.87
2	苏州市恒利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导电布加工	5,184,106.03	20.40
3	苏州灏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否	导电布	1,085,111.21	4.27
4	苏州正道屏蔽材料有限公司	否	导电布	1,021,151.29	4.02
5	苏州羿道电子科技	否	导电布	484,482.76	1.91

有限公司				
合计	-	-	25,018,133.58	98.47

2017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 元

业务类别		导电布加工及销售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苏州宙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导电布加工	14,559,618.48	81.12
2	苏州市恒力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导电布加工	3,387,968.38	18.88
合计		-	-	17,947,586.86	100.0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展初期产品及服务单一，苏州宙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恒利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加工业务主要客户，公司同其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代加工客户占比较高的情况。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电子屏蔽材料这一主营业务，同时延伸产业链（例如导电布深加工为导电胶带），稳步扩大产能、优化客户结构，加强质量管理，积极开拓电子行业的终端客户，降低客户集中度较高的经营风险。从整体来说，该情况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与苏州宙畅、苏州恒利川等主要客户合作较为愉快，在可预见的将来，公司将与上述主要客户保持稳定持续的合作关系。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9 年 1-5 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及供应情况为：向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采购无氯铜角；向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镍、镍靶；向嘉兴华昌纺织有限公司采购化纤布料；向晋江远大服装织造有限公司采购化纤布料；向海安县正强气体有限公司采购氩气。

2018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及供应情况为：向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采购无氯铜角；向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镍、镍靶；向嘉兴市禾鸿纺织有限公司采购布料；向上海望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采购污水处理膜；向苏州新区华山金属钛制品有限公司采购钛蓝。

2017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及供应情况为：向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采购五氯铜角；向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镍、镍靶；向南京米达贸易有限公司采购泵油；向海安斜阳纸管有限公司采购纸管；向海安市海安县正强气体有限公司采购氩气。

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根据公司具体业务情况有变动，但均不是公司的关联方。

2019 年 1 月—5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否	无氯铜角	3,151,413.80	56.23
2	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镍、镍靶	1,008,175.32	17.99
3	嘉兴市华昌纺织有限公司	否	化纤布料	715,044.96	12.76
4	晋江市远大服装织造有限公司	否	化纤布料	442,477.88	7.90
5	海安县正强气体有限公司	否	氩气	32,275.86	0.58
合计		-	-	5,349,387.82	95.46

2018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否	无氯铜角	8,307,335.96	63.15
2	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否	镍、镍靶	3,092,171.81	23.51
3	嘉兴市禾鸿纺织有限公司	否	化纤布料	617,273.43	4.69
4	上海望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否	污水处理膜	116,074.28	0.88
5	苏州新区华山金属钛制品有限公司	否	钛蓝	82,788.46	0.63
合计		-	-	12,215,643.94	92.86

2017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原材料采购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否	无氯铜角	5,252,948.72	66.65
2	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	否	镍、镍靶	2,434,141.38	30.88

	科技有限公司				
3	南京米达贸易有限公司	否	泵油	42,000.00	0.53
4	海安斜阳纸管有限公司	否	纸管	37,203.33	0.47
5	海安县正强气体有限公司	否	氩气	20,717.95	0.26
合计		-	-	7,787,011.38	98.7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需材料较为单一。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不含税采购额分别为 2017 年 7,787,011.38 元、2018 年 12,215,643.94 元、2019 年 1-5 月 5,349,387.82 元，分别占全年采购总额的 98.79%、92.86%、95.46%，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由于公司 2017 年度产销量较小，为获得优惠价格，公司原材料向五大供应商采购较为集中，随着产销量的增长，公司扩大供应商范围，公司供应商集中度下降。且上述绝大多数原材料在市场上非常普遍，从事该类材料的生产厂家较多，基本上不存在稀缺性，公司不存在对特定供应商产生重大依赖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与广东华创、南京欧美达、晋江远大等主要供应商合作较为愉快，报告期内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170711	苏州宙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电裸布	1,163.50	履行完毕

2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180108	苏州宙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电裸布	731.61	履行完毕
3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180709	苏州宙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电裸布	208.00	履行完毕
4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170110	苏州市恒利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电裸布	222.06	履行完毕
5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170715	苏州市恒利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电裸布	205.39	履行完毕
6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180110	苏州市恒利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电裸布	196.19	履行完毕
7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1801105	苏州宙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电裸布	158.88	履行完毕
8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1900103	苏州宙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电裸布	454.51	履行完毕

注：重大销售合同标准为 80 万元。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南京欧美达销售合同 OD171030001-01	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镍靶	31.15	履行完毕
2	南京欧美达销售合同 OD180713003-01	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镍靶	35.81	履行完毕
3	南京欧美达销售合同 OD180619003-01	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镍靶	34.84	履行完毕
4	南京欧美达销售合同 OD180517004-01	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镍靶	35.39	履行完毕
5	南京欧美达销售合同 OD180820003-01	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镍靶	30.54	履行完毕
6	南京欧美达销售合同 OD181015003-01	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镍靶	32.91	履行完毕
7	南京欧美达销售合同 OD180912001-01	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	无	采购镍靶	37.76	履行完毕

8	南京欧美达销售合同 OD181126004-01	南京欧美达 应用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镍靶	32.16	履行完毕
9	南京欧美达销售合同 OD190617002-01	南京欧美达 应用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镍靶	36.57	履行完毕
10	南京欧美达销售合同 OD190521002-01	南京欧美达 应用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镍靶	32.10	履行完毕
11	南京欧美达销售合同 OD190321002-01	南京欧美达 应用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镍靶	37.19	履行完毕
12	购 销 合 同 Hc- hd20170328001	广东华创化 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1.87	履行完毕
13	购 销 合 同 Hc- hd20171225001	广东华创化 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6.20	履行完毕
14	购 销 合 同 Hc- hd20171107001	广东华创化 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3.51	履行完毕
15	购 销 合 同 Hc- hd20170308001	广东华创化 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1.92	履行完毕
16	购 销 合 同 Hc- hd20180723001	广东华创化 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42.10	履行完毕
17	购 销 合 同 Hc- hd20180706001	广东华创化 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40.92	履行完毕
18	购 销 合 同 Hc- hd20180612001	广东华创化 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73.15	履行完毕
19	购 销 合 同 Hc- hd20180529001	广东华创化 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6.51	履行完毕
20	购 销 合 同 Hc- hd20180510001	广东华创化 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2.63	履行完毕
21	购 销 合 同 Hc- hd20180424001	广东华创化 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5.72	履行完毕
22	购 销 合 同 Hc- hd20180327001	广东华创化 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2.42	履行完毕
23	购 销 合 同 Hc- hd20180411001	广东华创化 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2.73	履行完毕
24	购 销 合 同 Hc-	广东华创化	无	采购无氧	36.06	履行完毕

	hd20180305001	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铜角、镍角		
25	购 销 合 同 hd20181226001	Hc-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8.35	履行完毕
26	购 销 合 同 hd20181102001	Hc-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4.33	履行完毕
27	购 销 合 同 hd20181126001	Hc-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7.61	履行完毕
28	购 销 合 同 hd20181210001	Hc-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6.76	履行完毕
29	购 销 合 同 hd20181022001	Hc-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40.16	履行完毕
30	购 销 合 同 hd20181113001	Hc-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40.22	履行完毕
31	购 销 合 同 hd20180919001	Hc-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9.46	履行完毕
32	购 销 合 同 hd20181017001	Hc-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9.65	履行完毕
33	购 销 合 同 hd20180828001	Hc-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9.94	履行完毕
34	购 销 合 同 hd20180910001	Hc-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40.33	履行完毕
35	购 销 合 同 hd20180820001	Hc-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8.51	履行完毕
36	购 销 合 同 hd20190520001	Hc-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8.25	履行完毕
37	购 销 合 同 hd20190506001	Hc-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8.45	履行完毕
38	购 销 合 同 hd20190417001	Hc-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焦磷 酸钾	31.44	履行完毕
39	购 销 合 同 hd20190402001	Hc-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32.28	履行完毕
40	购 销 合 同 hd20190308001	Hc-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 铜角、镍角	40.31	履行完毕

41	购销合同 Hc-hd20190215001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铜角、镍角	39.21	履行完毕
42	购销合同 Hc-hd20190603001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铜角、镍角	42.58	履行完毕
43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B3H3AN19052710166	晋江市远大服装织造有限公司	无	采购尼龙坯布	50.00	履行完毕
44	购销合同 Hc-hd20190624001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铜角、镍角	38.02	正在履行

注：重大采购合同标准为30万元。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2019年中银借字 49727791001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	无	300.00	2018-12-27/2019-12-26	保证	正在履行
2	(2019)海农商行流循借字 (95)第0166号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300.00	2019-05-20/2020-05-19	保证	正在履行
3	(2018)海农商行流循借字 (G5)第0191号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300.00	2018-05-23/2019-05-20	保证	履行完毕
4	2018年中银借字 497277910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	无	300.00	2018-01-08/2019-01-07	保证	履行完毕
5	(2017)海农商行流循借字 (G5)第0182号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300.00	2017-05-23/2018-5-20	保证	履行完毕
6	(2016)海农商行流循借字 (G5)第0175号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300.00	2016-06-06-2017-05-20	保证	履行完毕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2018)海农商行高保字	环宇丝绸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	160.00	2018-09-03/2019-08-31	保证	履行完毕

(G5) 第 0315 号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	--------------	--	--	--	--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无需取得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颁发的《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征求意见稿)第十五条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具体按照《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目录》(环办函[2008]373号)认定”。

公司生产过程中虽然涉及电镀环节，但因为采用了三级膜处理和收集池+氧化+活性炭+超滤膜过滤处理等工艺，达到了废水回用的效果，所以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企业。

根据《江苏省排污许可证发放管理办法(试行)》(苏环规〔2015〕2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

2. 公司已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2014年12月29日，海安县环保局出具《关于海安县仇湖丝织有限公司导电面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海环管(书)(2014)12079号)，同意由海安县仇湖丝织有限公司对导电面料项目进行建设。海安县仇湖丝织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621138577785L，注册资本为56万元，住所为海安县墩头镇西湖村20组，公司股东为盛庆怀、段志凤二人，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是丝绸的生产及销售。

2019年6月3日，海安市行政审批局出具《关于海安县仇湖丝织有限公司导电面料生产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海行审(2019)326号)，批复同意海安县仇湖丝织有限公司导电面料生产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

号（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其中第十七条：“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

2018 年 7 月，海安县仇湖丝织有限公司编制《海安县仇湖丝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根据《海安县仇湖丝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资料和现场调查，验收结论如下：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验收专家组逐一对照核查，专家组一致认为海安县仇湖丝织有限公司导电布、导电胶带生产项目项目基本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可通过建设项目竣工废水、废气治理设施环境保护验收。2018 年 8 月 21 日，墩头镇人民政府网站公示了该项目的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环评验收程序与实际投产时间存在滞后，存在程序上的瑕疵，但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受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也没有对当地环境产生严重后果。

公司制定了涉及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的相关生产制度，例如《车间跑液应急预案》、《环境污染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2017 年 9 月 1 日，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对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进行了监测，并出具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确认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无组织废气及噪声的排放均符合标准；2018 年 7 月，公司对建设项目进行自主验收，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均按照环评内容建设，得到妥善处理。

2019 年 7 月，海安市生态环境保护局出具了《证明》，证明公司报告期内未因环境违法行为受到过行政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的环评验收程序与实际投产时间存在滞后，存在程序上的瑕疵。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报告期内日常环保及排污情况合法合规。

3. 公司日常环保合法合规、不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二）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397 号发布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2014 修 订）第二条：“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 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 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主营

业务是导电布的研发、生产加工和销售。不属于上述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管理的企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2、公司不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2019年6月30日，海安市应急管理局出具《关于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安全生产核查意见》，公司自2014年3月18日以来至本函出具之日，该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健全，不存在因违反任何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9年8月21日，公司经网上备案受理系统进行了公司2#厂房、3#厂房4#厂房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海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当日核发了海住建消竣备字[2019]第41号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凭证。

此外，公司制定《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定期检查消防栓、灭火器等消防设施设备，保障疏散通道、安全出口通畅并形成相应检查记录；定期开展消防安全教育、培训，要求员工在生产经营的过程中严控消防安全。

（三）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针对生产过程可能出现的产品质量问题，公司在原材料采购、生产、完工入库检验等各个环节都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制度和检验程序，质量控制制度能得到有效实施

2019年6月30日，海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近两以年在我局管辖区内未被发现违反工商管理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被我局查处过。

（四）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商业模式

自成立以来，盛州电子一直专注于导电布的生产加工及研发。公司生产的导电布主要应用于手机、电脑、家电等消费电子、通讯设备、汽车电子、电子医疗设备制造等电子领域，公司产品的终端客户也主要是这些领域的企业。经过多年的技术攻关和研究试验，盛州电子已经掌握了真空溅射镀膜、涂无氯铜层、涂电解镍层等核心工艺，生产工艺成熟，产品质量可靠。

公司报告期内与苏州宙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恒利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客户形成了比较稳定的合作关系。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5月，公司的销售收入分别是1,794.76万元、2,540.75万元和877.71万元；净利润分别是54.53万元、89.34万元和-39.93万元。

公司的销售流程、生产流程、采购流程情况如下：

A、销售流程

公司目前规模较小，客户数量也相对有限。公司业务人员与客户定期沟通，了解客户需求情况，客户定期向公司下达订单。新（潜在）客户的开拓方面，公司主要通过新客户实地拜访，提供试用样品等方式开拓市场。

B、生产流程

生产工作主要由公司的生产部门负责。销售部将生产加工订单下达给生产部，生产部门向车间下达生产计划，生产完成后，销售人员通知客户取货。

C、采购流程

采购工作主要由公司的生产部门负责。首先需由生产部门进行订单统计，生产部根据产品订单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进行需求量汇总；采购人员根据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经审批后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在供应商交货后由生产部进行检验，合格品入库准备生产，不合格品进行退换货处理。

公司取得收入和盈利的方式主要有两种，一是**来料加工模式**，即客户提供基布，公司收取加工费；二是**“自营模式”**，即公司自身采购基布，生产加工完毕后，然后销售给客户。**报告期内**，公司来料加工的销售占比逐年减少，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5月来料加工部分的销售占比分别为100%、87.99%、75.52%；相应的，公司报告期内自营销售的占比呈逐年上升趋势。

D、产能、产量和产能利用率

公司导电布的设计产能为250万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5月，公司导电布的产量分别是150万米、210万米、70万米，2017-2018年公司的产能利用率在60%-80%之间，2019年1-5月的产能利用率较低，主要是因为生产时间较短（只有1-5月）。公司目前尚没有在建产能。

七、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	主要职责为拟订、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等；制定我国电子元器件行业的产业政策和产业规划，对行业发展方向进行规范和调控。
2	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	行业协会为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主要业务是积极向政府反映行业、会员诉求，贯彻执行国家的政策法令，促进企事业间的横向联系，提高行业

		的经济、技术水平，加速电子元件行业的现代化建设。
--	--	--------------------------

2、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21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3年	明确将“半导体、光电子器件、新型电子元器件等电子产品用材料”列为鼓励类产业。
2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信部规〔2012〕2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一部门	2012年	重点发展：“特种金属功能材料”、“其他功能合金”和“电磁屏蔽材料”等，促进高强高导、绿色无铅新型铜合金接触导线规模化发展，进一步推动高磁导率软磁材料、高导电率金属材料及相关型材的标准化和系列化，提高电磁兼容材料产业化水平。
3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发〔2012〕28号	国务院	2012年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培育和发展接续产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增强产业核心竞争力，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实现可持续发展”。到2015年，突破一批国家建设急需、引领未来发展的关键共性技术；到2020年，关键新材料自给率明显提高。
4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和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1年	以“新型工程塑料与塑料合金，新型特种工程塑料，阻燃改性塑

	指南(2011 年度)》	部、知识产权局 201 年第 10 号公告		料, 通用塑料改性技术”等作为优先发展技术产业。
--	--------------	-----------------------	--	--------------------------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电磁屏蔽技术的基本原理和发展历程

电子设备在工作时, 会向外辐射电磁波, 对临近的其他电路或设备产生电磁干扰(EMI)或电磁兼容(EMI), 导致信息传输失真、控制失灵。此外, 由于电磁脉冲武器可以对敌国的电子设备、电力系统直接打击, 造成敌国信息系统暂时或永久性损伤, 所以电磁屏蔽材料也被广泛用于国防军工领域。

电磁屏蔽基本功能是通过吸收或反射来阻断或衰减电磁波能量来实现的。屏蔽材料的三个基本因素是电导率、磁导率及材料厚度。一般而言, 电磁屏蔽材料必须是导电的, 因此直接选择金属材料, 可以对不导电的基材(例如普通的纺织物)进行电镀处理, 或者在基材中添加一定的导电材料。

20世纪40年代, 铁磁材料例如纯铁、硅钢、铁镍合金等被广泛应用于电磁屏蔽领域。20世纪60年代, 信息自动化技术以及橡塑高分子材料技术的快速发展极大得推动了电磁屏蔽技术的发展, 表面敷层屏蔽材料开始被广泛应用, 这类材料在塑料橡胶等绝缘体表面附着一层导电层, 以反射损耗为主, 具有屏蔽频率宽的优点。

进入上世纪80年代以来, 通讯、自动化、电子技术的突飞猛进对电磁屏蔽材料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填充复合型屏蔽材料开始在欧美等发达国家等国得到广泛应用, 这类材料由导电填料(例如金属纤维、金属合金粉、超细炭黑等)与聚苯醚、聚碳酸酯等合作树脂等成型材料填充复合而成, 具有一次加工成型、便于批量生产的优势。

本世纪以来, 由于电子信息产品不断推陈出新, 特别是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的迅猛发展, 结构要求更加紧凑轻薄, 对电磁屏蔽材料的各项技术要求也越来越高。

2、电磁屏蔽材料的种类和技术发展趋势

电磁屏蔽材料的种类较多, 大体可以分为金属类电磁屏蔽材料、电磁屏蔽塑料、导电织物、导电涂料、填充类复合屏蔽材料和其他类。金属屏蔽器件材料通常为铍铜、或不锈钢, 具有良好的机械性能和重复使用性, 使用于存在EMI/RFI或者ESD问题的广泛的电子设备, 但也存在重量大、易腐蚀等缺点。电磁屏蔽塑料即利用真空渡金属法、阴极溅射法等方法在塑料表层生成较薄的金属层, 具有导电性好的特点, 但附着力较弱, 容易剥落, 结构稳定性差, 使用周期短的缺点。

导电织物在一般纺织品表面涂覆金属物质, 或采用金属纤维与纺织前卫相互包覆的方式, 具有金属光泽, 柔软性、耐折叠等优点; 而导电布衬垫则采用聚氨酯或热塑性橡胶(TPE)材料作为海绵芯, 外层包覆金属织物, 具有较好的弹性、阻燃性和良好的屏蔽性能, 性价比较高。

导电涂料屏蔽材料指采用碳素系导电粉或镍铜金属系等材料与丙烯酸树脂、氯乙烯树脂等成膜物质相混合，利用其高导电和高分散结构的性能，满足产品的导电性能和成本的要求。该类材料的主要优点是简单实用，成本低，适用面广。据报道，美国军队 20 世纪 60 年代就将其作为电磁屏蔽材料。金属系涂料应用的关键是更好地解决铜粉和镍粉的抗氧化性能，以及涂料在储运过程中的沉降问题。而炭系导电涂料相对于金属涂料的最大优势在于成本低、耐候性好的优点，但也存在导电性不足，屏蔽效能较弱的缺点。

填充类复合屏蔽材料的种类比较丰富，例如导电塑料，采用导电填料（如石墨、金属纤维、玻璃纤维等）与基材（如 ABS 、 PC 等）填充复合而成，广泛应用于、通讯器件、军工、航天航空等领域中，具有重量轻，耐候性好，良好的抗电磁波干扰（EMI/RFI）和抗静电（ESD），环保并可回收再利用等特点。填充复合屏蔽材料具有一次加工成型、易于工业化批量生产的优势，但该类材料屏蔽效果因素比较复杂，导电填料和基材的形态、性质、配比及加工工艺与屏蔽效果密切相关。一般而言，碳纤维、碳化硅纤维等复核填充材料具有密度小，强度高，成型好等优点，但缺点是填充量高，屏蔽效果弱。近年来，发展了碳纤维表面改性处理技术已解决上述问题。此外，作为常用填充材料的金属纤维虽然具有良好的导电性，但成型过程中易缠绕折短，且不耐腐蚀，成本较高的缺点。

除此以外，其它一些屏蔽材料如新机理的屏蔽材料也在探索之中。如发泡金属屏蔽材料、纳米屏蔽材料和本征导电高分子材料，依靠本身良好的导电性达到电磁屏蔽的目的。

未来屏蔽材料的技术发展趋势有：A、屏蔽材料内部结构优化，成型工艺改进，以提高屏蔽材料的综合屏蔽效能，包括材料的非晶化、纳米化；B、研究功能与结构相适应的智能型屏蔽材料，使屏蔽材料既能屏蔽电磁波，也能兼具其他功能（例如导热）；C、采用复合技术，开发成本低、无污染、质量轻、无污染、频带宽的电磁屏蔽材料。

3、电磁屏蔽材料的市场容量、竞争格局及发展趋势

近年来，电磁屏蔽材料行业增速快，根据 BCCResearch 的预测，全球 EMI/RFI 屏蔽材料市场规模将从 2014 年的 54 亿美元提高到 2019 年的 66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为 4.4%，而全球界面导热材料的市场规模将从 2015 年的 7.64 亿美元提高到 2020 年的 11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为 7.1%。我国从上世纪 50 年代开始研究和应用电磁屏蔽材料，起步较晚，最初主要是集中于解决抗静电问题上。2000 年以后，随着我国电子行业的快速发展，电磁屏蔽材料也得到长足的进步，但与欧美日等国企业相比，仍然存在品种少，同质性强，未形成产品系列，靠低价竞争取胜的情况。例如，高压和超高压交联电缆用电磁屏蔽材料指标要求很高，国内生产技术尚有一定差距，目前还较多地依赖进口。在竞争格局方面，总体而言，行业国际竞争格局相对稳定，国内竞争相对激烈。

4、行业竞争格局

近年来，电磁屏蔽材料行业增速快，根据 BCCResearch 的预测，全球 EMI/RFI 屏蔽材料市场规模将从 2014 年的 54 亿美元提高到 2019 年的 66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为 4.4%，而全球界面导热

材料的市场规模将从 2015 年的 7.64 亿美元提高到 2020 年的 11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为 7.1%。我国从上世纪 50 年代开始研究和应用电磁屏蔽材料，起步较晚，最初主要是集中于解决抗静电问题上。2000 年以后，随着我国电子行业的快速发展，电磁屏蔽材料也得到长足的进步，但与欧美日等国企业相比，仍然存在品种少，同质性强，未形成产品系列，靠低价竞争取胜的情况。例如，高压和超高压交联电缆用电磁屏蔽材料指标要求很高，国内生产技术尚有一定差距，目前还较多地依赖进口。在竞争格局方面，总体而言，行业国际竞争格局相对稳定，国内竞争相对激烈。国际市场上，电磁屏蔽及导热领域已经形成了相对比较稳定的市场竞争格局，市场主要企业为：Laird（美国莱尔德电子材料集团）、Chomerics（美国固美丽）等。相关企业情况如下：

（1） Laird（莱尔德）

英国伦敦股票交易所上市公司（代码：LARD），是设计和制造电磁屏蔽材料、导热材料的世界著名公司，主要产品是电磁屏蔽材料、导热界面材料和无线天线。产品广泛应用于电信、数字通讯、手机、计算机、通用电子装置、网络设备、航空、国防、汽车以及医疗设备等领域。

（2） Chomerics（美国固美丽）

Parker Hannifin Corp.（派克汉尼汾密封集团）的一个特殊材料部门，是电磁屏蔽材料、热界面材料、塑料和光学产品的全球供应商，该公司在全球各地设有应用工程支持、制造厂和销售办事处。

部分国内同行业企业情况如下：

（1） 深圳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创业板上市公司，FRD 飞荣达，1993 年创立于深圳，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为 EMI 屏蔽材料、导热材料、吸波材料和其它配套电子材料，是国内规模与产品前列的民用电子设备电磁屏蔽及导热应用解决方案提供商。注册资金人民币 7500 万元，员工 1000 多人，自有 35000 多平米的工业厂房，在深圳、昆山和天津等拥有生产基地。

（2）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始创于广东，是一家集电磁屏蔽膜、导电胶、极薄挠性覆铜板和极薄可剥离铜箔等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产品广泛使用于手机、平板电脑、智能汽车和可穿戴设备等。注册资本 6000 万元，2016 年销售收入近 2 亿元。

5、 行业壁垒

1、 环评壁垒

导电屏蔽材料在生产过程中往往涉及电镀环节，在当前我国政府对工业项目的环境保护的审查日趋严格的背景下，新项目立项通过的难度较大。所以本行业的进入存在环评壁垒。

2、 技术壁垒

近年来，下游电子产品不断进行技术升级，朝更轻、更薄、更智能化的应用发展，需要性能

更高的电磁屏蔽材料。电子屏蔽材料的生产原理是清楚的，但其生产工艺、品质控制较为复杂，不同的生产设备、生产工艺、电解液配方对产品质量都会产生重要影响。所以本行业的进入存在技术壁垒。

（二）市场规模

近年来，电磁屏蔽材料行业增速快，根据 BCCResearch 的预测，全球 EMI/RFI 屏蔽材料市场规模将从 2014 年的 54 亿美元提高到 2019 年的 66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为 4.4%，而全球界面导热材料的市场规模将从 2015 年的 7.64 亿美元提高到 2020 年的 11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为 7.1%。

我国从上世纪 50 年代开始研究和应用电磁屏蔽材料，起步较晚，最初主要是集中于解决抗静电问题上。2000 年以后，随着我国电子行业的快速发展，电磁屏蔽材料也得到长足的进步，但与欧美日等国企业相比，仍然存在品种少，同质性强，未形成产品系列，靠低价竞争取胜的情况。例如，高压和超高压交联电缆用电磁屏蔽材料指标要求很高，国内生产技术尚有一定差距，目前还较多地依赖进口。在竞争格局方面，总体而言，行业国际竞争格局相对稳定，国内竞争相对激烈。

以下是中国报告网（<http://free.chinabaogao.com/huagong/201811/11203QH52018.html>）对中国电磁屏蔽膜行业产量预测——预计 2018 年中国电磁屏蔽膜行业总产量约为 780 万平方米，到 2023 年达到 1940 万平方米左右。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整理

预计 2018 年中国电磁屏蔽膜行业总需求量约为 810 万平方米，到 2023 年达到 1900 万平方米左右。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下游电子电力行业发展景气程度变动的风险：公司所属的电子屏蔽材料目前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例如手机、电视）、汽车电子、电力电子（例如高低压变电器材）、医疗电子（例如 CT 核磁共振医疗设备）等行业的景气程度密切相关。下游电子行业的发展迅速，对本行业的发展具有拉动作用，下游电子行业发展额景气程度较弱，则对本行业的发展具有负面影响。近年来，手机、汽车行业的增长速度与往来相比有所下滑，有所下滑，对本行业的需求拉动左右减弱。下游电子电力行业的发展情况是本行业的主要影响/风险因素。

（四）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导电布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能够为客户提供可靠的产品及服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自主创新，在产品研发、品质控制等方面取得了优异的成果。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营工艺技术，在导电布生产的细分领域是当地具有竞争力的电磁屏蔽材料的生产供应商。

2、公司竞争优势分析

（1）公司竞争优势

公司始终把自主创新和技术研发放在首位，注重对核心技术的培育，坚持走科技创新道路。目前，公司现已取得发明专利 6 项，实用新型专利 7 项，上述专利技术和储备能够让公司及时根据市场的变化和趋势，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高质量、高规格的产品。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导电布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凭借稳定成熟的技术工艺水平、严

格的产品质量控制、良好的企业信誉，在经营过程中与一批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凭借积累多年的专业生产经验，建立了一套从原材料检验到成品检验的全过程的切合企业实际的管理体系，有效地保证了产品质量。公司已经形成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公司所生产产品的可靠性均得到了客户的普遍认可。

同时，公司培养和锻炼了一批具有丰富经验的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公司编制了整套包括质量、安全、生产技术、销售等各个方面的管理文件，以及各项制度文件。

（3）公司竞争劣势

公司的竞争劣势在于公司自 2014 年成立以来，总体经营情况比较平稳，盈利能力不断增强，但与业内先进企业相比，特别是先进的跨国公司相比，销售和资本规模偏小，虽与客户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占据一定市场份额，但公司的市场开发力度仍显不足，竞争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公司目前规模较小，技术人员储备不足，技术攻关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随着公司不断的发展、规模扩大，目前的人才储备将面临较大的压力，为此公司将继续加大对管理团队、技术人才引进及培养力度，建立更高水平的团队，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积蓄力量。

（五）其他情况

近几年消费电子、汽车电子、通信设备等行业的发展带动了 FPC 产业的发展。2014 年，中国 FPC 产量达到 1,800 万平米左右，占全球 FPC 产量的 37%，到 2017 年末，中国 FPC 产量达到 2,800 万平米左右，占全球 FPC 产量的 40%，电磁屏蔽膜主要应用于 FPC，随着近几年 FPC 产业的发展，电磁屏蔽膜行业呈快速发展趋势。根据《电子信息材料》，目前电磁屏蔽膜在 FPC 产品中的用率（使用率=电磁屏蔽膜需求面积/FPC 生产面积）已经达到 25% 左右。未来随着消费电子产品、汽车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等行业规模的扩大以及相关电子产品向轻薄化、小型化、轻量化方向发展，电磁屏蔽膜行业的市场规模将会逐步扩大。由于导电布生产工作中涉及金属镍、铜的电镀，所以国家对此类新项目的审批相当严格。严格的环保要求是行业特有的风险。

八、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公司主营业务为导电布这一屏蔽材料的生产、研发及销售，以获取盈利和现金流。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5 月销售收入分别是 17,947,586.86 元、25,407,521.94 元和 8,777,121.65 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0.06%、15.44%、11.71%。2019 年 1-5 月、2018 年、2017 年，公司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是 652,369.88 元、-6,527,284.97 元、3,517,041.87 元。

公司业务发展目标与现有主营业务一致，且公司充分认识到未来发展可能存在的各种风险因素及对公司运营产生的影响，并已采取了相应的有效的风险对策或措施。持续经营能力良好。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立了股东会，制定了公司章程，但未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管理层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对公司事务进行管理。公司重大事项，如增加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变更公司形式等能严格依照上述规范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关决策程序、执行相关决议。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决议能够得到贯彻执行，但公司治理结构相对简单。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均能正常签署，会议文件保存完整；会议决议能得到顺利执行。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则》的规定，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公司股东大会运行情况良好。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规范运行。董事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程序、会议记录规范完整，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规范运行。监事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程序、会议记录规范完整，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

监事会中有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吴桂余对公司董事及高管履行职责情况、公司财务及相关经营活动情况依法进行监督，能够切实代表公司及职工的利益，积极提出意见和建议，维护公司及公司职工的权益。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

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议事规则》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否	
独立董事制度	否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财务管理制度》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理保护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对象	事由	处罚形式	金额
2018-06-01	海安地方税务局	本公司	未按时缴纳印花税、个税	滞纳金	1,054.66

税收滞纳金是由于相关财务经办人员工作疏忽导致，不具有主观故意，且未产生严重后果，该金额较小，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任何受到行政处罚或以上的重大违法违规事项。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导电布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加工。公司具有独立、健全的内部组织结构，能够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重大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依法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各项资产，具备与经营活动相关的实用新型专利、发明专利等资产，合法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资质许可。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资产权属清晰、证件齐备，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资产产权共有的情形、不存在知识产权方面对他方的重大依赖、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的诉讼或仲裁。
人员	是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专长在本公司工作、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财务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符合《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会计法规的规定。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
机构	是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和适合自身业务特点及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南通贝贝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已注销	46.81
---	---------------	---	-----	-------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为了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股东于2019年7月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2019年7月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 2、本人在作为公司董监高或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持续有效。
-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该《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依法具有法律约束力。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在《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明确规定:股东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明确规定: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

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2、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对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及决策程序作出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租入或者租出资产、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赠与或者受赠资产、债权、债务重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使用协议、销售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等行为均需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时，相关关联方的回避制度。

《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第五条明确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按照《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权限、职责和程序审议批准关联交易事项”；第六条明确规定，“第六条：公司与大股东及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资金审批和支付流程，必须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协议和资金管理有关规定”；第十二条明确规定，“当发生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侵占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及社会公众股东利益情形时，公司董事会应采取有效措施要求控股股东停止侵害并就该侵害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第十一条明确规定，“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需经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该等议案时，相关股东应回避表决。”

4、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出具《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盛健	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730,400	98.80	0
2	吴广珍		董事长、总经理盛健舅母	69,600	1.20	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盛健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盛健与董事盛进东系堂兄弟关系，与董事张晨成系表兄弟关系，董事盛进东与吴婷系夫妻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的声明、承诺，主要包括：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其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行政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等的前提下，本人将促使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进行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允、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依法履行相应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本人将促使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不会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或不当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利益的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公司管理层诚信状况声明》，声明其不存在违法诚信的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盛健	董事长、总经理	南通贝贝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已注销）	监事	否	否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盛健	董事长、	南通贝贝乐企	46.81	未实际经	否	否

	总经理	业管理有限公司（已注销）		营，现已注销		
--	-----	--------------	--	--------	--	--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盛健	执行董事	离任		优化治理结构
段志凤	监事	新任	执行董事	优化治理结构
盛进东		新任	监事	公司聘任
段志凤	执行董事	离任		股权转让
姜进萍		新任	执行董事	公司聘任
盛健	董事长	新任	董事长兼总经理	经董事会聘任为新任总经理
姜进萍	董事、总经理	离任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经董事会聘任为新任董秘、财务负责人

张晨成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离任	董事	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圣庆贵	董事	离任		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吴婷	董事兼财务负责人	离任	董事	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徐广旭		新任	监事会主席	经监事会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徐广明		新任	监事	经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
吴桂余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代表监事
吴广珍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盛庆英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盛进东	监事	离任	董事	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九、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 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4,599.45	344,789.91	325,045.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9,805.10	70,982.23	
应收账款	6,781,150.95	7,258,755.34	3,575,043.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2,430.84	13,793.58	30,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0,039.97	157,515.79	175,055.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21,477.06	1,629,098.07	665,841.2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959.24	106,407.86	
流动资产合计	10,196,462.61	9,581,342.78	4,770,985.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379,785.70	9,490,582.72	6,414,675.9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574,289.23	1,589,593.18	1,586,205.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8,086.58	119,409.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573.55	42,980.37	51,317.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000.00	116,000.00	913,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93,735.06	11,358,566.03	8,965,698.60
资产总计	21,590,197.67	20,939,908.81	13,736,684.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	6,000,000.00	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629,805.71	4,098,390.23	946,857.59
预收款项	1,165,715.77		750,937.91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74,473.32	1,444,242.41	1,274,074.76
应交税费	486,578.30	495,947.70	240,632.16
其他应付款	1,672,534.48	1,940,921.60	7,257,165.7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029,107.58	13,979,501.94	13,469,668.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029,107.58	13,979,501.94	13,469,668.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800,000.00	5,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6,260.64	876,260.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414.62	28,414.62	26,701.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3,585.17	255,731.61	240,314.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561,090.09	6,960,406.87	267,016.3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61,090.09	6,960,406.87	267,016.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590,197.67	20,939,908.81	13,736,684.55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777,121.65	25,407,521.94	17,947,586.86
其中：营业收入	8,777,121.65	25,407,521.94	17,947,586.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355,562.14	24,547,808.46	17,456,795.70
其中：营业成本	7,730,540.64	21,446,556.26	14,314,213.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3,141.63	167,351.30	120,361.18
销售费用	23,883.02	43,457.30	44,221.15
管理费用	740,705.11	1,252,803.15	764,376.06
研发费用	623,499.56	1,278,474.09	1,983,690.82
财务费用	173,792.18	359,166.36	229,933.46
其中：利息收入	158.32	1,589.54	267.04
利息费用	135,402.50	322,305.00	193,927.50
加：其他收益	65,000.00	72,600.00	49,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4,469.47		
资产减值损失		-224,535.35	15,426.6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7,909.96	707,778.13	555,217.80
加：营业外收入		253,500.00	322,61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54.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7,909.96	960,223.47	877,827.80
减：所得税费用	-118,593.18	66,832.98	332,507.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9,316.78	893,390.49	545,319.8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399,316.78	893,390.49	545,319.82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9,316.78	893,390.49	545,319.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9,316.78	893,390.49	545,319.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9,316.78	893,390.49	545,319.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3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7	0.37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21,511.48	22,267,572.12	21,485,638.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0,807.60	15,461,976.56	13,987,381.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72,319.08	37,729,548.68	35,473,019.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34,564.69	18,146,742.81	13,801,412.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71,549.58	3,948,405.59	4,017,713.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2,114.37	976,800.27	711,267.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1,720.56	21,184,884.98	13,425,584.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19,949.20	44,256,833.65	31,955,978.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369.88	-6,527,284.97	3,517,041.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291,172.84	1,896,477.93	3,155,420.22

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172.84	1,896,477.93	3,155,420.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172.84	-1,896,477.93	-3,155,420.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9,000,000.00	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14,800,000.00	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6,000,000.00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3,227.50	320,492.50	193,927.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60.00	36,000.00	3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1,387.50	6,356,492.50	3,229,927.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387.50	8,443,507.50	-229,927.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9,809.54	19,744.60	131,694.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789.91	325,045.31	193,351.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599.45	344,789.91	325,045.31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年1月—5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				876,260.64				28,414.62		-143,585.17	6,561,090.09

2018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701.64		240,314.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701.64		240,314.74		267,016.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800,000.00			876,260.64			1,712.98		15,416.87		6,693,390.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93,390.49		893,390.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5,800,000.00										5,8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800,000.00										5,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8,414.62		-28,414.62			
1. 提取盈余公积							28,414.62		-28,414.6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876,260.64				-	26,701.64	-	849,55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876,260.64				-	26,701.64	-	849,559.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				876,260.64			28,414.62		255,731.61			6,960,406.87

2017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8,303.44		-278,303.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8,303.44		-278,303.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701.64		518,618.18		545,319.8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45,319.82		545,319.8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701.64		-26,701.64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01.64		-26,701.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6,701.64		240,314.74		267,016.38

（五）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2）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我们审计了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州电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5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5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盛州电子公司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5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5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5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1-5月的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八）金融工具（新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

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其他流动资产中的应收票据，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

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客户信用等级组合和逾期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此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

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

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九) 金融工具（原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

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

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

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其他流动资产中的应收票据，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客户信用等级组合和逾期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承兑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营，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营，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②应收款项-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5
1至2年	10	10	10
2至3年	30	30	30
3至4年	50	50	50
4至5年	80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2.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为人民币10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2：关联方组合	以是否为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划分组合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3：信用风险较小的组合	以信用风险较小的应收政府相关部门款项划分组合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1至2年	10	10
2至3年	30	30
3至4年	50	50
4至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一次摊销法。

(2) 包装物

一次摊销法。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电子设备	3-5	5	19-31.67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3	5	31.67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六)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十七)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

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八)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不动产证书
软件	3 年	受益期
专利权	10 年	专利证书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标准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

3年

(二十一) 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

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收入（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收入（原收入准则适用）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服务收入

在提供服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服务提供后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

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六）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

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九)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三十)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2017年6月12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上述会计政策变化的主要内容为：利润表中增加“其他收益”科目，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自“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科目核算，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在“营业外收入”科目核算，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此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本公司报告期数据。

(2)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

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此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本公司报告期数据。

(3)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予以相应变更，主要为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分部分利润表项目；明确要求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在“其他收益”列报，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等。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4)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	应收账款	3,575,043.80	-3,575,043.80	

	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决式的通知》(财会〔 2018 〕 15 号)。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6 月 15 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决式的通知》(财会〔 2018 〕 15 号)。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575,043.80	3,575,043.8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6 月 15 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决式的通知》(财会〔 2018 〕 15 号)。	应付账款	946,857.59	-946,857.59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6 月 15 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决式的通知》(财会〔 2018 〕 15 号)。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46,857.59	946,857.59
2017 年度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财会〔 2017 〕 15 号), 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	营业外收入	371,610.00	-49,000.00	322,610.00

	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017 年度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2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其他收益		49,000.00	49,000.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应收票据	70,982.23	-70,982.23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应收账款	7,258,755.34	-7,258,755.3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329,737.57	7,329,737.57
2018 年 12 月	2018 年 6 月 15	应付账款	4,098,390.23	-4,098,390.23	

31 日	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决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6 月 15 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决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098,390.23	4,098,390.23
2018 年度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5 号), 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营业外收入	326,100.00	-72,600.00	253,500.00
2018 年度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5 号), 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其他收益		72,600.00	72,600.00

	对 2017 年 1 月 2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019 年 5 月 31 日	2018 年 6 月 15 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2018 〕 15 号)。	应收票据	249,805.10	-249,805.10	
2019 年 5 月 31 日	2018 年 6 月 15 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2018 〕 15 号)。	应收账款	6,781,150.95	-6,781,150.95	
2019 年 5 月 31 日	2018 年 6 月 15 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2018 〕 15 号)。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030,956.05	7,030,956.05
2019 年 5 月 31 日	2018 年 6 月 15 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2018 〕 15 号)。	应付账款	4,629,805.71	-4,629,805.71	
2019 年 5 月 31 日	2018 年 6 月 15 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2018 〕 1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629,805.71	4,629,805.71

	号)。				
2019年1-5月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营业外收入	65,000.00	-65,000.00	
2019年1-5月	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2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其他收益	65,000.00	65,000.00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元)	8,777,121.65	25,407,521.94	17,947,586.86
净利润(元)	-399,316.78	893,390.49	545,319.82
毛利率(%)	11.92	15.59	20.24
期间费用率(%)	17.79	11.54	16.84
净利率(%)	-4.55	3.52	3.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1	28.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7	19.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8	0.36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88	0.3697	

2. 波动原因分析

公司营业收入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导电布加工收入及导电布成品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系材料销售收入。2019年1-5月、2018年度、2017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是8,777,121.65元、25,407,521.94元、17,947,586.86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总体呈增长趋势。目前，公司凭借精益的生产管理，良好的质量管控以及完善的售后服务，公司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实现收入的稳定增长；同时公司2018年起开始自行销售导电布成品，对公司的收入增长也起到了积极作用。

公司最新一期亏损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1-5月经营期间较短，适逢农历春节，公司停产放假，导致总体1-5月产量较低，但生产人员固定薪酬及折旧等固定成本照常发生导致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所致。同时公司加大了管理投入，2019年1-5月管理人员薪酬较同期大幅上升，也是造成公司暂时性亏损的原因之一。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订单全年较为平均，不存在季节性影响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呈逐年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单位成本表：

单位：元/米

期间	单位制造费用	单位材料成本	单位人工	单位成本
2019年1-5月	1.82	4.18	5.54	11.54
2018年12月	1.74	4.06	4.68	10.48
2017年12月	1.68	2.92	4.12	8.72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逐年下降，主要系单位人工及单位材料成本上升所；单位人工上升的原因是公司员工采用基本工资加计时或计件考核的基本工资，2018年度公司提高了生产人员基本工资金额，因此导致2018年度单位人工较2017年度上升较多；单位材料成本上升主要系公司产品耗用的主要原材料铜和镍的采购价格上升，铜价于2017年7月开始上涨，12月到达高点，然后逐渐下降，但是2018年的平均采购单价仍高于2017年，镍价格一路波动上涨。

2019年1-5月，公司毛利率较2018年度下降，主要系2019年1-5月经营期间较短，适逢农历春节，公司停产放假，导致总体1-5月产量较低，但生产人员固定薪酬及折旧等固定成本照常发生导致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所致。

公司2018年度毛利率较同行业可比公司和润股份低3.32个百分点，2017年度毛利率较和润股份高0.71个百分点。公司2017年度毛利率略高于和润股份，主要原因系2017度公司生产人员工资相对较低；随着2018年度公司提高生产人员基本工资，由于公司业务规模较和润股份尚有较大差距，无法发挥规模效应，相应的单位人工有所上升，同时原材料价格一路上涨，公司规模较小，议价能力相对较弱，客户价格调整较慢，都对公司毛利率下降产生影响。

2019年1-5月、2018年、2017年公司期间费用分别是1,561,879.87元、2,933,900.90元、3,022,221.49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7.79%、11.54%、16.84%。除2017年度公司为开发自营客户，加大研发投入外，其他三费相对较为稳定；2018年度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重下降除2018年度研发投入小于2017年度外，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

报告期后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1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190603	苏州宙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电裸布	152.03
2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190705	苏州宙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电裸布	89.55
3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190802	苏州宙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电裸布	125.67
4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190901	苏州宙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电裸布	41.58
5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190706	苏州市恒利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电裸布	59.85
6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190803	苏州市恒利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电裸布	45.30

7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190902	苏州市恒利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无	导电裸布	73.44
---	----------------------	----------------	---	------	-------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1	南京欧美达销售合同 0D190617002-01	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镍靶	36.57
2	南京欧美达销售合同 0D190902004-01	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镍靶	39.08
3	南京欧美达销售合同 0D191021005-01	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无	采购镍靶	40.46
4	购销合同 Hc-hd20190624001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铜角、镍角	38.02
5	购销合同 Hc-hd20190710001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铜角、镍角	40.72
6	购销合同 Hc-hd20190806001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铜角、镍角	43.37
7	购销合同 Hc-hd20190826001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铜角、镍角	35.81
8	购销合同 Hc-hd20191011001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铜角、镍角	40.68
9	购销合同 Hc-hd20191022001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无	采购无氧铜角、镍角	41.09

由于 2017 年公司股东未实缴出资，因此未计算 2017 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69.61	66.76	98.06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69.61	66.76	98.06
流动比率(倍)	0.68	0.69	0.35
速动比率(倍)	0.51	0.56	0.30

2. 波动原因分析

2019年5月末、2018年末及2017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是0.68、0.69及0.35，速动比例为0.51、0.56及0.30。两项指标较低，公司短偿债能力较弱，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生产过程中企业营运需要流动资金支持，因此公司除了股东投入的股本外，每年向银行及股东借款用于生产经营，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平稳增长，目前公司不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报告期内，流动资产不能够完全支持流动负债，主要受短期借款及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影响，公司与银行保持着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能够按时支付利息、到期还本，但仍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2019年5月末、2018年末及2017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是69.61%、66.76%及98.06%，2017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系公司成立后，股东未实缴出资，公司主要依赖股东借款运营。报告期内公司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偿还的到期银行贷款、未偿付重大款项等情况。

项目	盛州电子		上海永超		和润股份	
	2018年 度	2017年 度	2018年 度	2017年 度	2018年 度	2017年 度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66.76	98.06	34.78	49.70	41.88	40.67
流动比率 (倍)	0.68	0.35	1.60	1.24	2.03	2.09
速动比率 (倍)	0.56	0.30	1.10	0.83	1.73	1.82

公司偿债能力低于同行业公司主要系公司规模较同行业公司尚有差距，同时公司目前股本较小，因此导致偿债能力指标较同行业公司差距较大。公司目前处于发展阶段，资金需求较大，公司通过银行借款及关联方借款筹措资金，从而导致流动负债偏大，2018年随着公司股东增资，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已有较大改善，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将进一步改善。

2019年5月末公司银行借款明细表：

单位：元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	3,000,000.00	2018-12-27/2019-12-26
江苏海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9-05-20/2020-05-19

报告期内公司的短期借款余额虽有所上升，但还款期相对错开，归还银行借款的压力较小。公司过往通过还款、续借的方式保障公司的资金流，公司贷款未出现过违约情形，在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有能力归还到期银行借款并获得新的银行借款，不会因到期无法归还银行借款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对银行的短期借款尚未到期。

公司与供应商的合作长期稳定且有一定的付款期，2019年5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462.98万元、409.84万元、94.69万元，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30.81%、29.32%、7.03%。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均在约定的账期内向

供应商支付货款，未发生对供应商拖欠货款事项。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尚未支付关联方借款，因公司注册资本为 580.00 万元，股本规模相对较小，为保证公司经营，关联方提供了资金支持。公司关联方未与公司约定还款期限及利息。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关联方未要求公司归还借款。

报告期后，公司短期借款尚未到期，关联方也未要求公司归还借款，与供应商的款项均按照约定的信用期正常结算。

（三）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19	4.46	4.51
存货周转率(次/年)	3.91	18.69	16.96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41	1.47	1.31

2. 波动原因分析

2019年1-5月、2018年、2017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19、4.46、4.51，总体保持良性可控状态。公司针对不同客户采用不同的信用政策（主要客户均为4-6个月），应收账款管理情况良好，回款能力强，且公司与主要客户已合作多年，客户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信誉保证，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发生坏账可能性较小。

2019年1-5月、2018年、2017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是3.91、18.69、16.96。公司现阶段主要向客户提供导电布加工服务，坯布由客户提供，公司根据客户订单生产完成后，通知客户上门提货，期末公司通常不保留库存商品，因此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

2019年1-5月、2018年、2017年，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是0.41、1.47、1.31。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稍有下降，总体保持良好状态。

（四）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2,369.88	-6,527,284.97	3,517,041.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1,172.84	-1,896,477.93	-3,155,420.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1,387.50	8,443,507.50	-229,927.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89,809.54	19,744.60	131,694.15

2.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较大。2019年1-5月、2018年度、2017年度，公司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是652,369.88元、-6,527,284.97元、3,517,041.87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较大的原因为：（1）2017年末，公司资金周转较为紧张，公司客户

向公司预付了部分货款；同时 2018 年起，公司陆续开拓了数个导电布成品客户，公司给于这些客户较长的账期，导致 2018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2）公司规模较小，因此日常经营活动与关联方资金往来较多，随着公司逐步发展，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欠关联方款项余额逐年减少。

2019 年 1-5 月、2018 年度、2017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是-291,172.84 元、-1,896,477.93、-3,155,420.22 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大，主要系购置固定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以符合公司扩大生产经营的需要。

2019 年 1-5 月、2018 年度、2017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是-171,387.50 元、8,443,507.50 元、-229,927.50 元。2017 年度 2018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主要系公司股东通过增资的方式向公司投入资金进行运营，同时公司自银行取得的借款也有所增加。

（五）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加工费及产品销售收入在客户提货时确认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5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加工收入	6,629,169.83	75.53	22,356,315.55	87.99	17,947,586.86	100.00
成品销售	1,911,842.09	21.78	3,051,206.39	12.01		
材料销售	236,109.73	2.69				
合计	8,777,121.65	100.00	25,407,521.94	100.00	17,947,586.86	100.00
波动分析	公司营业收入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导电布加工收入及导电布成品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系材料销售收入。2019 年 1-5 月、2018 年度、2017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是 8,777,121.65 元、25,407,521.94 元、17,947,586.86 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总体呈增长趋势。目前，公司凭借精益的生产管理，良好的质量管控以及完善的售后服务，公司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实现收入的稳定增长；同时公司 2018 年起开始自行销售导电布成品，对公司的收入增长也起到了积极作用。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	8,777,121.65	100.00	25,407,521.94	100.00	17,947,586.86	100.00
合计	8,777,121.65	100.00	25,407,521.94	100.00	17,947,586.86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营业收入来自于华东地区。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未来将进行跨区域业务布局，迈向江苏省及长三角地区，公司规模会进一步扩大，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产品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能源耗用、制造费用。对于直接材料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原材料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公司将期初在产品成本和各期发生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能源耗用、制造费用的总和，按完工产品数量和期末在产品约当产量的比例进行分配，每月末将完工产品成本转入产成品，对于当月实现销售的产品月末集中结转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项目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加工收入	5,977,183.32	77.32	19,233,628.45	89.68	14,314,213.03	100.00
成品销售	1,548,064.92	20.03	2,212,927.81	10.32		
材料销售	205,292.40	2.65				
合计	7,730,540.64	100.00	21,446,556.26	100.00	14,314,213.03	100.00
原因分析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采购数量逐渐增加，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长。同时受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等因素的影响，公司 2018 年的整体采购成本有所增加。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4,185,203.63	54.14	11,459,634.12	53.43	6,565,771.45	45.87
直接人工	1,040,483.01	13.46	3,351,720.43	15.69	3,100,583.59	21.66
制造费用	2,504,854.00	32.40	6,635,201.71	30.88	4,647,857.99	32.47
合计	7,730,540.64	100.00	21,446,556.26	100.00	14,314,213.03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产品所需原材料主要为铜、镍、镍靶等, 2017年至2018年铜、镍的价格上升导致公司的采购成本上升, 同时公司2018年起除原本的导电布加工外, 开始生产部分导电布成品用于对外销售, 坯布成本占直接材料的比例也逐渐上升, 受以上两个因素的影响公司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逐渐上升。报告期内, 公司生产人员的人数及直接人工的金额相对稳定, 受公司销售收入增长的影响, 直接材料金额增加的影响, 直接人工占营业成本的比例逐渐下降。制造费用的主要构成是电费及设备折旧, 电费随着公司产量的增加而增加, 因此在报告期内制造费用占营业成本的比重相对保持稳定。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 元

2019年1月—5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加工收入	6,629,169.83	5,977,183.32	9.84
成品销售	1,911,842.09	1,548,064.92	19.03
材料销售	236,109.73	205,292.40	13.05
合计	8,777,121.65	7,730,540.64	11.92
原因分析	2019年1-5月毛利率较2018年下降, 主要系过年期间公司停产, 1-5月相应产量较小, 但折旧等固定成本仍在持续发生。		

2018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加工收入	22,356,315.55	19,233,628.45	13.97
成品销售	3,051,206.39	2,212,927.81	27.47
合计	25,407,521.94	21,446,556.26	15.5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逐年下降，主要系单位人工及单位材料成本上升所；单位人工上升的原因是公司员工采用基本工资加计时或计件考核的基本工资，2018年度公司提高了生产人员基本工资金额，因此导致2018年度单位人工较2017年度上升较多；单位材料成本上升主要系公司产品耗用的主要原材料铜和镍的采购价格上升，铜价于2017年7月开始上涨，12月到达高点，然后逐渐下降，但是2018年的平均采购单价仍高于2017年，镍价格一路波动上涨。		
	2017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加工收入	17,947,586.86	14,314,213.03	20.24
合计	17,947,586.86	14,314,213.03	20.24
原因分析	2017年产品公司业务较为单一，全部为导电布加工收入，2017年铜、镍等有色金属的价格均相对较低，因此2017年毛利率较高。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11.92	15.59	20.24
上海永超		25.78	28.91
和润股份		18.91	19.53
原因分析	与挂牌公司上海永超及和润股份相比，公司报告期平均毛利率处于相对较低水平，主要公司目前业务主要以加工为主，议价能力相对较弱，且公司销售规模较上海永超及和润股份偏小，无法发挥规模效应，单位固定成本较高。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元)	8,777,121.65	25,407,521.94	17,947,586.86
销售费用 (元)	23,883.02	43,457.30	44,221.15
管理费用 (元)	740,705.11	1,252,803.15	764,376.06
研发费用 (元)	623,499.56	1,278,474.09	1,983,690.82

财务费用 (元)	173,792.18	359,166.36	229,933.46
期间费用总计 (元)	1,561,879.87	2,933,900.90	3,022,221.4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27	0.17	0.2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8.44	4.93	4.26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7.10	5.03	11.0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1.98	1.41	1.28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	17.79	11.54	16.84
原因分析	2019 年 1-5 月、2018 年、2017 年公司期间费用分别是 1,561,879.87 元、2,933,900.90 元、3,022,221.49 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7.79%、11.54%、16.84%。除 2017 年度公司为开发自营客户，加大研发投入外，其他三费相对较为稳定；2018 年度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重下降除 2018 年度研发投入小于 2017 年度外，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5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18,373.02	37,572.90	32,745.68
运输费用	160.00	559.90	9,475.47
业务宣传费	720.00	270.00	2,000.00
差旅费	4,630.00	5,054.50	
合计	23,883.02	43,457.30	44,221.15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运输费用、业务宣传费及差旅费。2019 年 1-5 月、2018 年、2017 年，公司销售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23,883.02 元、43,457.30 元、44,221.15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波动较小。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 月—5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职工薪酬	483,929.12	363,138.27	525,479.24
办公费	22,155.82	86,482.57	52,645.07
差旅费	10,964.87	33,398.50	19,197.59
业务招待费	33,812.00	69,821.00	20,645.00
折旧费	6,282.00	37,314.76	41,789.89

无形资产摊销	15,303.95	35,311.13	32,891.39
中介服务费	141,509.43	536,589.21	60,495.14
快递费		118.57	1,568.34
业务宣传费		2,000.00	
商业保险		20,018.87	3,986.32
装修费摊销	21,323.18	34,117.08	
其他	5,424.74	34,493.19	5,678.08
合计	740,705.11	1,252,803.15	764,376.06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管理人员薪酬、办公费、差旅费、中介服务费等多个与管理活动相关的费用构成。</p> <p>2019年1-5月、2018年、2017年,公司管理费用的金额分别为740,705.11元、1,252,803.15元、764,376.06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44%、4.93%、4.26%。其中,公司2018年度中介服务费较2017年度增长较多,主要原因系公司准备申请挂牌,并于2018年度完成股改,因此2018年度券商、审计、评估等专业机构服务费较上期增加较多。</p>		

(3) 研发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人员人工费用	256,580.19	389,089.83	324,833.44
直接投入费用	284,767.06	815,094.38	1,607,800.00
折旧费用	26,911.75	59,726.77	51,057.38
其他费用	55,240.56	14,563.11	
合计	623,499.56	1,278,474.09	1,983,690.82
原因分析	<p>2019年1-5月、2018年、2017年,公司研发费用的金额分别为623,499.56元、1,278,474.09元、1,983,690.82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10%、5.03%、11.05%,报告期内波动较大,主要系2017年公司着手开拓自营客户,因此相应的加大研发投入,直接投入相对较大。</p>		

(4) 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利息支出	135,402.50	322,305.00	193,927.50
减: 利息收入	158.32	1,589.54	267.04
银行手续费	388.00	2,450.90	273.00

汇兑损益			
担保费	38,160.00	36,000.00	36,000.00
合计	173,792.18	359,166.36	229,933.46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收入、利息支出、银行手续费、担保费构成。2019年1-5月、2018年、2017年，公司财务费用的金额分别为173,792.18元、359,166.36元、229,933.46元，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98%、1.41%、1.28%。其中，2018年度利息支出较2017年度波动较大，主要原因如下：公司2018年度实际使用银行贷款的金额较2017年有所增加。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			49,000.00
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及入选奖	30,000.00		
招才引智奖	35,000.00		
设备投入奖		49,000.00	
专利补助		20,000.00	
财政奖励		3,600.00	
合计	65,000.00	72,600.00	49,000.00

具体情况披露

其他收益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552.85	50,279.18	27,779.57
教育费附加	19,552.83	50,279.18	27,779.57
房产税	17,503.40	40,953.50	42,008.14
土地使用税	2,925.00	15,600.00	15,600.00
印花税	2,476.21	7,524.20	7,193.90
环保税	1,131.34	2,715.24	
合计	63,141.63	167,351.30	120,361.18

具体情况披露

无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000.00	72,600.00	371,61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			

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2,445.34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65,000.00	325,045.34	371,610.0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500.00	32,610.00	92,902.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8,500.00	292,435.34	278,707.50

1. 其他收益

项目	2019年1-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65,000.00	72,600.00	49,000.00
合计	65,000.00	72,600.00	49,000.00

2、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9年1-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22,610.00
其他		253,500.00	
合计		253,500.00	322,610.00

3、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9年1-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税收滞纳金		1,054.66	
合计		1,054.66	

2、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9年1月—5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备注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			49,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资金						
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及入选奖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招才引智奖	35,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设备投入奖		49,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专利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财政奖励		3,6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专利补助			3,840.00	与收益相关	否	
土地滞纳金返还			318,770.00	与收益相关	否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6、13
企业所得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一次性减除 30%后余值	1.2
土地使用税	按使用土地面积	2 元/m ² 、0.9 元/m ²

2、 税收优惠政策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号）文件规定，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50 万元（含 5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 2018 年度符合小微企业条件，享受 2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并减半征收。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5,685.60	236.03	87,516.60
银行存款	508,913.85	344,553.88	237,528.7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534,599.45	344,789.91	325,045.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四) 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49,805.10	70,982.23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49,805.10	70,982.23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桦晟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2019年2月15日	2019年7月15日	1,000,000.00
东莞华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3月12日	2019年6月12日	891,597.16
中航锂电(洛阳)有限公司	2019年1月30日	2019年7月30日	426,774.78
上海嘉昂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1日	2019年6月11日	100,000.00
中亿丰建设集团股份	2018年12月24日	2019年6月24日	100,000.00

有限公司			
合计	-	-	2,518,371.94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票据流转不规范的情况，主要系公司供应商中愿意接受承兑汇票的供应商相对较少，仅部分供应商愿意接受承兑汇票，因此公司与客户结算时主要要求客户以银行转账进行结算，但部分客户向公司表示，如使用承兑汇票结算愿意提前付款，所以当公司向部分供应商时，会取得客户的承兑汇票再向其背书转让；公司从客户处取得承兑汇票并不完全等于向供应商的付款金额，当公司取得承兑汇票金额小于付款金额时，公司以银行转账的方式补足差额，当承兑汇票金额大于付款金额时，供应商会以找回对应差额部分的承兑汇票，公司取得承兑汇票时，如短期内无其他供应商原因接受承兑汇票，公司会将其该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客户。

(五)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19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38,053.63	100.00	356,902.68	5.00	6,781,150.95
合计	7,138,053.63	100.00	356,902.68	5.00	6,781,150.95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7,640,795.09	100.00	382,039.75	5.00	7,258,755.34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7,640,795.09	100.00	382,039.75	5.00	7,258,755.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640,795.09	100.00	382,039.75	5.00	7,258,755.34

续：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3,763,204.00	100.00	188,160.20	5.00	3,575,043.80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3,763,204.00	100.00	188,160.20	5.00	3,575,043.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763,204.00	100.00	188,160.20	5.00	3,575,043.80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2019年5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7,138,053.63	100.00	356,902.68	5.00
合计	7,138,053.63	100.00	356,902.68	5.00	6,781,150.9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2018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7,640,795.09	100.00	382,039.75	5.00
合计	7,640,795.09	100.00	382,039.75	5.00	7,258,755.34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2017年12月31日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763,204.00	100.00	188,160.20	5.00	3,575,043.80
合计	3,763,204.00	100.00	188,160.20	5.00	3,575,043.80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 年 5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苏州市恒利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89,810.34	1 年以内	43.29
苏州正道屏蔽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7,202.50	1 年以内	18.45
吉安红诺旗屏蔽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7,970.40	1 年以内	16.78
苏州羿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9,400.80	1 年以内	10.22
苏州灏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9,180.00	1 年以内	6.43
合计	-	6,793,564.04	-	95.17

续: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苏州市恒利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06,157.37	1 年以内	61.59
苏州正道屏蔽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4,535.50	1 年以内	12.10
苏州灏扬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0,633.00	1 年以内	8.12
苏州羿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2,000.00	1 年以内	7.36
苏州宙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6,760.95	1 年以内	5.72
合计	-	7,250,086.82	-	94.89

续: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苏州市恒利川电	非关联方	3,763,204.00	1 年以内	100.00

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	3,763,204.00	-	100.00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与客户建立起良好的业务关系，不断提升管理水平，使得收入规模实现了快速增长。公司随着业务量的增长，报告期内应收账款逐年增长。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应收账款余额 2018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03.04%，一是因为公司 2018 年度收入较 2017 年度增长 41.57%，二是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周期有所减慢，但仍然是风险可控，回款周期一般在 6 个月内，未发生未发生坏账或恶意拖欠情况。2019 年 5 月末，应收账款占主营业务收入之比仍然处于较高水平 (77.26%，未年化)，回款周期也有所减慢，但仍然是风险可控，回款周期一般在 6 个月内，未发生未发生坏账或恶意拖欠情况。

公司与主要客户已合作多年，彼此间已经建立起良好的信任基础，未来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的账龄都在 1 年以内，结合公司自身情况与同行业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公司根据账龄计提坏账准备：1 年以内计提比例 5%，1—2 年计提比例 10%，2—3 年计提比例 20%，3—4 年计提比例 50%，4—5 年计提比例 80%，5 年以上计提比例 100%。该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符合会计的谨慎性原则，具有合理性。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9 年 5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2,430.84	100.00	13,793.58	100.00	30,000.00	100.00
合计	162,430.84	100.00	13,793.58	100.00	30,000.00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江苏省电力公司海安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63,965.68	39.38	1 年以内	预付电力款
南通同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00.00	17.24	1 年以内	预付费用
苏州迈哈迪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00.00	16.25	1 年以内	预付费用
海安中油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55.16	10.56	1 年以内	预付燃气款
昆山安昊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80.00	8.05	1 年以内	预付费用
合计	-	148,600.84	91.48	-	-

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南通双闽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36.30	66.24	1 年以内	预付燃气款
苏州市天启聚氨脂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0.00	27.55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南通华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7.28	5.49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上海滨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	0.72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	13,793.58	100.00	-	-

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苏州宝士杰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00.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	30,000.00	100.00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20,039.97	157,515.79	175,055.5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120,039.97	157,515.79	175,055.57

1、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19年5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坏账准备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410.50	2,370.53	150,000.00	75,000.00		197,410.50	77,370.53	
合计	47,410.50	2,370.53	150,000.00	75,000.00		197,410.50	77,370.53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205,279.78	100.00	47,763.99	23.27	157,515.79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205,279.78	100.00	47,763.99	23.27	157,515.7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5,279.78	100.00	47,763.99	23.27	157,515.79

续：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192,163.76	100.00	17,108.19	8.90	175,055.57
关联方组合					
组合小计	192,163.76	100.00	17,108.19	8.90	175,055.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92,163.76	100.00	17,108.19	8.90	175,055.57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	------

账龄	2019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7,410.50	24.02	2,370.53	5.00	45,039.97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150,000.00	75.98	75,000.00	50.00	75,000.00
合计	197,410.50	100.00	77,370.53	39.19	120,039.97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5,279.78	26.93	2,763.99	5.00	52,515.79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50,000.00	73.07	45,000.00	30.00	105,000.00
合计	205,279.78	100.00	47,763.99	23.27	157,515.79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2,163.76	21.94	2,108.19	5.00	40,055.57
1 至 2 年	150,000.00	78.06	15,000.00	10.00	135,000.00
合计	192,163.76	100.00	17,108.19	8.90	175,055.57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2019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代垫职工个人社保	47,410.50	2,370.53	45,039.97
保证金	150,000.00	75,000.00	75,000.00
合计	197,410.50	77,370.53	120,039.97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代垫职工个人社保	55,279.78	2,763.99	52,515.79
保证金	150,000.00	45,000.00	105,000.00
合计	205,279.78	47,763.99	157,515.79

续: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代垫职工个人社保	42,163.76	2,108.19	40,055.57
保证金	150,000.00	15,000.00	135,000.00
合计	192,163.76	17,108.19	175,055.57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年5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海安县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3至4年	75.98
代垫职工个人社保	非关联方	47,410.50	1年以内	24.02
合计	-	197,410.50	-	100.00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海安县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2至3年	73.07
代垫职工个人社保	非关联方	55,279.78	1年以内	26.93
合计	-	205,279.78	-	100.00

续: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海安县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至2年	78.06
代垫职工个人社保	非关联方	42,163.76	1年以内	21.94

合计	-	192,163.76	-	100.00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07,930.27		1,807,930.27
在产品	276,171.43		276,171.43
库存商品	237,375.36		237,375.3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计	2,321,477.06		2,321,477.06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46,142.38		1,146,142.38
在产品	398,036.50		398,036.50
库存商品	84,919.19		84,919.1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计	1,629,098.07		1,629,098.07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6,712.13		496,712.13
在产品	169,129.14		169,129.14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计	665,841.27		665,841.27

2、存货项目分析

(1) 存货构成分析

从存货内部结构来看，公司存货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构成，其构成及波动合理性分析如下：

公司保留的库存商品较少，与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以导电布加工为主有关，用于加工的坯布主要由客户提供，公司按照客户要求对坯布进行真空溅射、镀铜、镀镍等一系列加工，整个生产周期较短，生产完成验收合格后，公司通知客户上门提货，客户提货后向公司发出开票对账单，公司根据核对无误后，相应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期末未完工产品，公司按照约当产量法保留在产品成本。

综上，公司存货构成符合公司业务特点，具备合理性，符合公司定位。

(2) 存货内控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公司配有原材料库、配件库以及产成品库，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专职的仓储部门对存货实施科学、合理的管理。公司制定了《仓库管理制度》，详细规定了存货的验收入库、存放、发货出库、盘点、记录管理实施细则，并制定了仓储人员的分工和岗位职责要求，规定了各岗位办理存货业务的职责范围、审批权限，保证了不相容职务的分离，对存货的收发存建立了严格的授权审批制度。

公司加工业务中的原布，由于加工时间较短，公司确实未建立专门的备查簿来登记其收发存情况，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主要系公司自营业务自 2018 年起开展，之前仓库内的原布均为客户所有，客户运来原布时公司进行签收，加工完成后发出约定数量的成品，通常月末尚未加工的原布很少，合作多年未曾因为此事项发生过纠纷。

公司建立了存货管理制度，但由于客户原布并不属于公司财产，且多年合作未曾发生过纠纷，此前公司并未就受托加工物资建立相应的成文的管理制度，也未就受托加工物资的收发存建立了相应的登记簿。报告期后主办券商要求公司对该情况进行整改，公司目前已建立相应的管理制度并对受托加工物资建立备查簿。

客户委托公司加工的原布不属于公司财产，并不计入公司存货余额，盘点当日客户待加工的原布已全部使用完毕，因此当日在盘点现场的原布全部是自营业务采购的原布，公司及中介机构对公司自有原布进行了盘点，盘点结果与公司账簿记录一致。

目前公司存货管理制度科学合理，适应公司经营需要，不会造成存货账实不符，质量控制不存在漏洞。

(3) 公司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产品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能源耗用、制造费用。对于直接材料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原材料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公司将期初在产品成本和各期发生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能源耗用、制造费用的总和，按完工产品数量和期末在产品约当产量的比例进行分配，每月末将完工产品成本转入产成品，对于当月实现销售的产品月末集中结转成本。

3、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适用 不适用**(九) 合同资产**适用 不适用**(十) 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1、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待认证进项税	26,959.24	106,407.86	
合计	26,959.24	106,407.86	

2、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三) 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适用 不适用**(十八)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固定资产

√适用□不适用

1、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5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771,135.42	318,410.73		12,089,546.15
房屋及建筑物	4,300,981.43			4,300,981.43
机器设备	6,531,337.94	256,271.11		6,787,609.05
电子设备	129,441.00			129,441.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809,375.05	62,139.62		871,514.67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80,552.70	429,207.75		2,709,760.45
房屋及建筑物	618,486.31	86,019.65		704,505.96
机器设备	1,213,600.18	286,044.73		1,499,644.91
电子设备	121,332.23	744.60		122,076.83
办公及其他设备	327,133.98	56,398.77		383,532.7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490,582.72	-110,797.02		9,379,785.70
房屋及建筑物	3,682,495.12	-86,019.65		3,596,475.47
机器设备	5,317,737.76	-29,773.62		5,287,964.14
电子设备	8,108.77	-744.60		7,364.17
办公及其他设备	482,241.07	5,740.85		487,981.92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490,582.72	-110,797.02		9,379,785.70
房屋及建筑物	3,682,495.12	-86,019.65		3,596,475.47
机器设备	5,317,737.76	-29,773.62		5,287,964.14
电子设备	8,108.77	-744.60		7,364.17
办公及其他设备	482,241.07	5,740.85		487,981.92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867,258.39	3,903,877.03		11,771,135.42
房屋及建筑物	4,300,981.43			4,300,981.43
机器设备	2,899,858.13	3,631,479.81		6,531,337.94
电子设备	129,441.00			129,441.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536,977.83	272,397.22		809,375.0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52,582.44	827,970.26		2,280,552.70
房屋及建筑物	412,039.15	206,447.16		618,486.31
机器设备	739,448.06	474,152.12		1,213,600.18
电子设备	96,262.78	25,069.45		121,332.23
办公及其他设备	204,832.45	122,301.53		327,133.9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414,675.95	3,075,906.77		9,490,582.72

房屋及建筑物	3,888,942.28	-206,447.16		3,682,495.12
机器设备	2,160,410.07	3,157,327.69		5,317,737.76
电子设备	33,178.22	-25,069.45		8,108.77
办公及其他设备	332,145.38	150,095.69		482,241.07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414,675.95	3,075,906.77		9,490,582.72
房屋及建筑物	3,888,942.28	-206,447.16		3,682,495.12
机器设备	2,160,410.07	3,157,327.69		5,317,737.76
电子设备	33,178.22	-25,069.45		8,108.77
办公及其他设备	332,145.38	150,095.69		482,241.07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5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90,549.70			1,690,549.70
土地使用权	1,637,700.00			1,637,700.00
专利权	49,056.60			49,056.60
软件	3,793.10			3,793.1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00,956.52	15,303.95		116,260.47
土地使用权	98,262.00	13,647.50		111,909.50
专利权	2,062.34	1,129.63		3,191.97
软件	632.18	526.82		1,159.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589,593.18	-15,303.95		1,574,289.23
土地使用权	1,539,438.00	-13,647.50		1,525,790.50
专利权	46,994.26	-1,129.63		45,864.63

软件	3,160.92	-526.82		2,634.1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89,593.18	-15,303.95		1,574,289.23
土地使用权	1,539,438.00	-13,647.50		1,525,790.50
专利权	46,994.26	-1,129.63		45,864.63
软件	3,160.92	-526.82		2,634.10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51,850.94	38,698.76		1,690,549.70
土地使用权	1,637,700.00			1,637,700.00
专利权	14,150.94	34,905.66		49,056.60
软件		3,793.10		3,793.10
二、累计摊销合计	65,645.39	35,311.13		100,956.52
土地使用权	65,508.00	32,754.00		98,262.00
专利权	137.39	1,924.95		2,062.34
软件		632.18		632.1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586,205.55	3,387.63		1,589,593.18
土地使用权	1,572,192.00	-32,754.00		1,539,438.00
专利权	14,013.55	32,980.71		46,994.26
软件		3,160.92		3,160.9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86,205.55	3,387.63		1,589,593.18
土地使用权	1,572,192.00	-32,754.00		1,539,438.00
专利权	14,013.55	32,980.71		46,994.26
软件		3,160.92		3,160.92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二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5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82,039.75		25,137.07			356,902.6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7,763.99	29,606.54				77,370.53
合计	429,803.74	29,606.54	25,137.07			434,273.21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8,160.20	193,879.55				382,039.7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108.19	30,655.80				47,763.99
合计	205,268.39	224,535.35				429,803.74

2、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1、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5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119,409.76		21,323.18		98,086.58
合计	119,409.76		21,323.18		98,086.58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153,526.84	34,117.08		119,409.76
合计		153,526.84	34,117.08		119,409.76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5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34,273.21	43,427.32
可抵扣亏损	1,181,462.33	118,146.23
合计	1,615,735.54	161,573.55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29,803.74	42,980.37
合计	429,803.74	42,980.37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05,268.39	51,317.10
合计	205,268.39	51,317.1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设备采购款	180,000.00	116,000.00	913,500.00
合计	180,000.00	116,000.00	913,5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6,000,000.00	6,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6,000,000.00	3,000,000.00

2、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国银行取得的借款根据银行的要求采用受托支付的方式，支付给海安县恒业制丝有限公司，海安县恒业制丝有限公司并非公司供应商，支付给其的原因主要系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华创化工采用月结的方式结算，单次结算规模较小，另一个供应商欧美达化工，公司向其采购规模较小，因此贷款申请下来无论支付给哪一家都远超公司实际的应付款项。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投入基本已经完成，因此公司取得的借款主要用于支付货款等流动资金，并未违反合同中借款不得用于购买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的约定。

(二)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三) 应付账款**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231,802.05	91.40	4,016,729.07	98.01	918,926.59	97.05
1-2年	360,667.66	7.79	81,661.16	1.99	24,301.00	2.57
2-3年	37,336.00	0.81			3,630.00	0.38
合计	4,629,805.71	100.00	4,098,390.23	100.00	946,857.59	100.00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锡市万丰印染机械厂	非关联方	应付设备款	1,263,662.59	1-2年	27.29
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材料款	1,177,211.86	1年以内	25.43
嘉兴市华昌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材料款	808,000.20	1年以内	17.45
晋江市远大服装织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材料款	500,000.00	1年以内	10.80
湖南菲尔姆真空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设备款	218,000.00	1年以上	4.71
合计	—	—	3,966,874.65	—	85.68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材料款	1,498,590.01	1年以内	36.57
无锡市万丰印染机械厂	非关联方	应付设备款	1,285,538.46	1年以内	31.37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材料款	234,520.78	1年以内	5.72
苏州市华泰工业制辊厂	非关联方	应付材料款	167,110.00	1年以内	4.08
嘉兴市禾鸿纺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材料款	137,576.02	1年以内	3.36
合计	—	—	3,323,335.27	—	81.10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欧美达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材料款	556,150.20	1年以内	58.74
广东华创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材料款	277,003.01	1年以内	29.25
海安合联智能电子专营店	非关联方	应付设备款	31,000.00	1年以内	3.27
山东诚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材料款	22,400.00	1年以内	2.37

江苏省电力公司海安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应付设备款	18,000.09	1年以内	1.90
合计	-	-	904,553.30	-	95.53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65,715.77	100.00			750,937.91	100.00
合计	1,165,715.77	100.00			750,937.91	100.00

2、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苏州宙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1,165,715.77	1年以内	100.00
合计	-	-	1,165,715.77	-	100.00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无					
合计	-	-	-	-	-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苏州宙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750,937.91	1年以内	100.00
合计	-	-	750,937.91	-	100.00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47,563.82	99.10	1,933,031.60	100.00	5,744,932.93	79.23
1-2年	14,905.66	0.90			754,155.32	10.40
2-3年					752,000.00	10.37
合计	1,662,469.48	100.00	1,933,031.60	100.00	7,251,088.25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关联方往来款	1,586,161.18	95.41	1,868,125.94	96.64	7,251,088.25	100.00
其他	76,308.30	4.59	64,905.66	3.36		
合计	1,662,469.48	100.00	1,933,031.60	100.00	7,251,088.25	1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关联方借款，发生的背景和原因是由于公司成立初期注册资本较小，为满足公司厂房设备投资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关联方向公司提供了借款，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时未签订合同，也未约定还款期限及利息。随着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完成，经营管理走上正轨，公司股东向公司增资，公司归还了部分关联方借款。公司关联方借款余额逐年下降，除了股东直接投入外，公司可以通过银行借款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因此不存在较大的资金偿还风险。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盛健	关联方	关联方借款	1,586,161.18	1年以内	95.40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	非关联方	应付评估费	50,000.00	1年以内	3.01
蒋丽娜	非关联方	应付专利费	14,905.66	1-2年	0.90
费用暂估	非关联方		11,402.64	1年以内	0.69
合计	-	-	1,662,469.48	-	100.00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盛健	关联方	关联方借款	1,868,125.94	1年以内	96.64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	非关联方	应付评估费	50,000.00	1年以内	2.59
蒋丽娜	非关联方	应付专利费	14,905.66	1年以内	0.77
合计	-	-	1,933,031.60	-	100.00

续: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段志风	关联方	关联方借款	3,589,160.32	1年以内 3,126,145.00元, 1-2年 463,015.32元	49.50
南通环宇丝绸有限公司	关联方	关联方借款	1,895,414.03	1年以内	26.14
盛健	关联方	关联方借款	1,152,036.00	1年以内 400,036.00元, 2-3年 752,000.00元	15.89
盛庆怀	关联方	关联方借款	614,477.90	1年以内 323,337.90元, 1-2年 291,140.00元	8.47
合计	-	-	7,251,088.25	-	100.00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065.00	7,890.00	6,077.50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0,065.00	7,890.00	6,077.5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5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444,242.41	1,474,022.12	1,843,791.21	1,074,473.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8,175.00	108,175.00	0.00
三、辞退福利		219,583.37	219,583.3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44,242.41	1,801,780.49	2,171,549.58	1,074,473.32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274,074.76	3,898,938.78	3,728,771.13	1,444,242.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9,634.46	219,634.4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74,074.76	4,118,573.24	3,948,405.59	1,444,242.41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5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44,242.41	1,212,519.76	1,582,288.85	1,074,473.32
2、职工福利费		207,414.86	207,414.86	
3、社会保险费		54,087.50	54,087.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408.68	44,408.68	
工伤保险费		6,832.11	6,832.11	
生育保险费		2,846.71	2,846.71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444,242.41	1,474,022.12	1,843,791.21	1,074,473.32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74,074.76	3,568,935.93	3,398,768.28	1,444,242.41
2、职工福利费		220,185.62	220,185.62	
3、社会保险费		109,817.23	109,817.23	
其中：医疗保险费		90,165.73	90,165.73	
工伤保险费		13,871.65	13,871.65	
生育保险费		5,779.85	5,779.85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274,074.76	3,898,938.78	3,728,771.13	1,444,242.41

(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73,902.48	273,138.14	53,918.08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176,864.00	179,843.17	162,071.64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50.06	13,639.17	2,712.40
房产税	7,001.36	10,502.04	14,450.14
印花税	687.81	607.20	867.50
教育附加税	13,250.05	13,639.17	2,712.40
土地使用税	1,170.00	3,900.00	3,900.00
环保税	452.54	678.81	
合计	486,578.30	495,947.70	240,632.16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	------------	-------------	-------------

股本/实收资本	5,800,000.00	5,800,000.00	
资本公积	876,260.64	876,260.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8,414.62	28,414.62	26,701.64
未分配利润	-143,585.17	255,731.61	240,314.74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561,090.09	6,960,406.87	267,016.3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61,090.09	6,960,406.87	267,016.38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的关联方主要包括：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
- 2、公司投资的具有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企业；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参股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 5、其他关联方。

(二) 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盛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98.80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南通环宇丝绸有限公司	盛健之父母控制的企业
海安县仇湖丝织有限公司	盛健之父母控制的企业
南通龙泽化纤有限公司	盛健之母持股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姜进萍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吴桂余	监事
吴婷	董事
张晨成	董事
盛进东	董事
徐广旭	监事
徐广明 e	监事
盛庆怀	盛健之父亲
段志凤	盛健之母亲
圣庆贵	报告期内任董事，现已离任
盛庆英	报告期内任监事，现已离任
吴广珍	报告期内任监事，现已离任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南通环宇丝绸有限公司	1,600,000.00	2018.9.3-2019.8.31	保证	连带	是	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	3,000,000.00	2019.12.27-2021.12.26	保证	连带	是	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	3,000,000.00	2019.1.8-2021.1.7	保证	连带	是	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1、公司接受的关联担保系关联方盛庆怀、段志凤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借款进行的担保。

2、报告期内，公司为关联方南通环宇丝绸有限公司向海安农村商业银行仇湖支行借款进行担保，借款金额1,600,000.00元，原担保期限为2018年9月3日至2020年9月2日，截止2019年8月31日，被担保方南通环宇丝绸有限公司已还清贷款，关联担保已解除。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9年1月—5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盛健	1,868,125.94	260,000.00	541,964.76	1,586,161.18
海安县仇湖丝织有限公司		2,906,377.36	2,906,377.36	
合计	1,868,125.94	3,166,377.36	3,448,342.12	1,586,161.18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盛健	1,152,036.00	1,135,294.34	419,204.40	1,868,125.94
段志凤	3,589,160.32	1,198,300.00	4,787,460.32	
盛庆怀	614,477.90	759,077.90	1,373,555.80	
海安县仇湖丝织有限公司		3,229,148.05	3,229,148.05	
南通市环宇丝绸有限公司	1,895,414.03	8,747,561.07	10,642,975.10	
合计	7,251,088.25	15,069,381.36	20,452,343.67	1,868,125.94

续：

关联方名称	2017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盛健	1,152,036.00			1,152,036.00
段志凤	3,869,918.79	2,300,512.35	2,581,270.82	3,589,160.32
盛庆怀	291,140.00	323,337.90		614,477.90
南通市环宇丝绸有限公司	98,830.02	10,961,654.18	9,165,070.17	1,895,414.03
合计	5,411,924.81	13,585,504.43	11,746,340.99	7,251,088.25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2019年5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小计				-
(2) 其他应付款	-	-	-	-
段志凤			3,589,160.32	往来款
南通环宇丝绸有限公司			1,895,414.03	往来款
盛庆怀			614,477.90	往来款
盛健	1,586,161.18	1,868,125.94	1,152,036.00	往来款
小计	1,586,161.18	1,868,125.94	7,251,088.25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存在向关联方及第三方采购并向另一个关联方销售, 并开具增值税发票的事项。关联一方向公司交付了产品, 向公司开具发票, 并支付货款, 公司根据收到发票金额向关联另一方开具发票, 交付产品, 并支付货款。报告期内关联销售金额合计为 20,601,202.83 元, 关联采购金额合计为 16,326,336.51 元, 替关联方向第三方采购金额为 2,444,069.71 元。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属于真实的交易, 相关货物的所有权发生了转移, 不属于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性质, 合法合规。

上述交易过程中相关存货在关联方之间直接转移, 公司留存少量差价, 不满足《会计准则》中关于收入确认的条件, 上述关联交易在本公开说明书的财务报表中未确认。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 保证交易公平、公允, 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做出了明确的规定，相关内容包括：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及时披露。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及时披露。3、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及审批程序，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同时，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操纵下发生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行为。公司管理层出具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声明》，承诺公司将按照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规范化管理。

公司对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往来逐步进行了清理，并承诺今后将从制度上规范资金管理，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建立关联方资金占用相关的制度，发生的关联方资金占用未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进行了规范。

公司为防止控股股东、持股 5.00%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章程》约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

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的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此外，公司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上述管理制度的建立为避免资金占用提供了制度性保障。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均作了严格规定，要求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同时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规范关联交易。

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00%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关于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综上，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但相关资金占用在申报前已清偿并经股东大会确认，公司控股股东未违反相应承诺。

十、重要事项

（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2、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四）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有限公司改制为股份公司时进行过资产评估，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8年10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南通盛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经审计的会计报表上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2018年9月13日出具了《南通盛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涉及的公司净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18]第01-467

号），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

根据该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以 2018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在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南通盛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值为 1,846.78 万元，评估值 2,117.90 万元，增值 271.12 万元，增值率为 14.68%。总负债账面值为 1,179.15 万元，评估值 1,179.15 万元。净资产账面值为 667.63 万元，评估值为 938.75 万元，增值 271.12 万元，增值率为 40.61%。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4、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视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可以进行中期分配。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相同。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公司规模较小的风险

公司目前规模体量较小，财务实力有限，抗市场波动风险能力较弱。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主要客户集中度较高，若干主要客户未来出现生产经营方面的不利情况，可能对公司的业绩和成长性产生负面影响。

3、产品单一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是导电布的生产销售，而导电布只是众多电子屏蔽材料中的一种，公司存在产品品种较为单一的风险。

4、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未来无法通过复评的风险

公司现持有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2020 年到期后，如不能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则公司企业所得税的税率将从 15%恢复到 25%，从而对公司税后净利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5、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盛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98.80%的股份，此外，盛健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公司的经营决策活动具有控制力，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来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权和影响力，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及财务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对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公司未来将继续围绕电子屏蔽材料这一主营业务，稳步扩大产能、优化客户结构，不断优化相关质量、安全、环保等日常生产管理，同时延伸产业链（例如导电布深加工为导电胶带）。

公司未来几年具体相关措施如下：

1、进一步拓展公司的营销渠道，优化客户结构。公司目前代加工客户比例较高，未来公司将积极开拓电子行业的终端客户，降低客户集中度较高的经营风险。

2、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组织结构优化、市场营销网络建设、产品技术创新等方面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不断促使公司经营向专业化、技术化、规范化的现代经营模式转变。

3、公司目前导电布的产能较小，满足不了未来导电屏蔽材料的市场需求，未来公司将稳步扩

大公司生产加工能力，同时积极做好延伸产业链项目（例如导电布深加工为导电胶带）的可行性论证和相关立项准备工作。

第五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盛健 姜婷 盛世来 张晨成 姜进萍

全体监事（签字）：

吴桂余 徐力明 徐广旭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盛健 姜进萍

法定代表人（签字）：盛健



填写说明：

1、在横线下面打印上人员姓名，在横线上面由人员手签、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朱晓

项目负责人（签字）： 尤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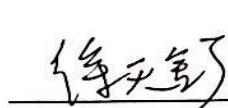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尤威 钱超 刘爽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签字律师：



徐天舒



唐永军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华



审计机构声明

本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2019年11月25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南通盛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北方亚事评报字[2018]第 01-467 号《南通盛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涉及的公司净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

黄陈刚 李德沁

黄陈刚

李德沁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闫金山

闫金山



2019 年 11 月 25 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